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昌吉准东经济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
公司危险废物暂存规范化项目(重大变动)

建设单位(盖章)：昌吉准东经济开发区天霖铝业制
造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731578533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 | | | |
|---------------|--|----------|-----|
| 项目编号 | faqezr | | |
| 建设项目名称 | 昌吉准东经济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暂存规范化项目(重大变动) | | |
| 建设项目类别 | 47-101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利用及处置 | | |
|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 报告表 | | |
| 一、建设单位情况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昌吉准东经济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652301MA7AA1P48 | | |
| 法定代表人(签章) | 林明强 | | |
| 主要负责人(签字) | 林雳 | | |
|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 林雳 | | |
| 二、编制单位情况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 昌吉市新瑞鑫诚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652301MA78C7WD19 | | |
| 三、编制人员情况 | | | |
| 1. 编制主持人 | | | |
| 姓名 |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 信用编号 | 签字 |
| 张潇艺 | 2016035650350000003512650225 | BH012080 | 张潇艺 |
| 2. 主要编制人员 | | | |
| 姓名 | 主要编写内容 | 信用编号 | 签字 |
| 吴海荣 |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 BH045557 | 吴海荣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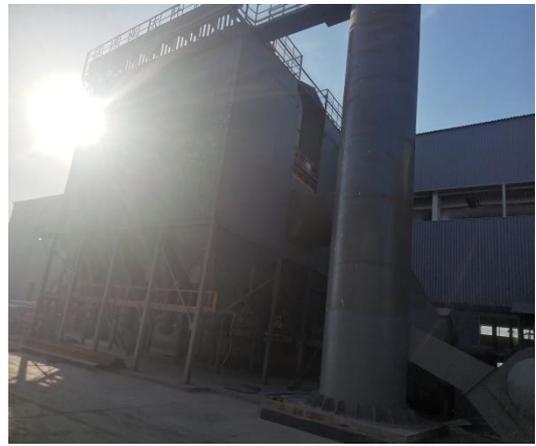
企业大门



现有项目切割区



现有项目排气筒



现有项目除尘设施



现有铝灰堆放区 1



现有铝灰堆放区 2

现场照片

目 录

| | |
|------------------------------|----|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1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12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 29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35 |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 58 |
| 六、结论 | 61 |
| 附表 | 62 |
|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 62 |
| 附件 1 委托书 | 64 |
| 附件 2 变更说明 | 65 |
| 附件 3 租赁合同 | 66 |
| 附件 4 现有项目批复 | 69 |
| 附件 5 排污许可证 | 77 |
| 附件 6 TSP 现状监测报告 | 78 |
| 附件 7 现有项目废气、废水、噪声检测报告 | 80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 | | |
|-------------------|---|-----------------------|---|
| 建设项目名称 | 昌吉准东经济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暂存规范化项目（重大变动） | | |
| 项目代码 | 无 | | |
| 建设单位联系人 | 林雳 | 联系方式 | 18963831363 |
| 建设地点 | 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西部产业集中区火烧山产业园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厂区内 | | |
| 地理坐标 | （东经：89度03分16.219秒，北纬：44度54分17.941秒） | | |
|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 N7724 危险废物治理 |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 四十七、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101.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利用及处置 |
| 建设性质 |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input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 |
| 总投资（万元） | 79.6 | 环保投资（万元） | 23 |
| 环保投资占比（%） | 28.9 | 施工工期 | 1个月 |
| 是否开工建设 |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2#危废暂存间已初步改造完成 | 用地面积（m ² ） | 在原厂区内新建，不新增占地面积 |
|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 无 | | |
| 规划情况 | 规划名称：《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2012-2030）》 审批机关：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 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关于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的批复》（新政函（2012）358号） | | |
| 规划环境影响 |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名称：《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总 | | |

| | |
|-------------------------|---|
| 评价情况 | <p>体规划（2012-2030）修改（2015）环境影响报告书》</p> <p>召集审查机关：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厅</p> <p>审查文件名称和文号：《关于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2012-2030年）修改（2015）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新环函〔2016〕98号）</p> |
| <p>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p> | <p>1 规划符合性分析</p> <p>根据《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2012-2030）》的产业定位，以实现资源的高效、清洁、高附加值转化为方向，大力发展煤电、煤电冶一体化、煤化工、煤制气、煤制油、新兴建材等六大支柱产业，扶植培育生活服务、现代物流、观光旅游等潜力产业，从而构建一个以煤炭转化产业为支柱，以下游应用产业为引领，沙漠产业与现代服务业相互支撑的绿色产业体系。</p> <p>本项目为昌吉准东经济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暂存间规范化项目，本项目位于昌吉准东经济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厂区内，不新增用地，项目符合工业园区产业定位的要求，项目选址符合园区产业布局，用地类型属于工业用地范围，符合园区规划，项目与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位置关系图见附图1-1。厂址范围内及周边无居民点、风景名胜区、文物古迹；厂址周边无军事设施及机场等存在互相影响的敏感性设施，项目的建设符合园区规划。</p> <p>2 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符合性分析</p> <p>根据2017年3月取得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保厅《关于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2012-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新环函〔2016〕98号），在规划优化调整和实施过程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一）结合新疆卡拉麦里有蹄类自然保护区调整方案，提出开发区开发建设的应对措施，禁止在卡拉麦</p> |

里有蹄类自然保护区、奇台县荒漠类自然保护区、奇台县硅化木-恐龙沟地质公园一类、二类保护区和水源保护区内开发建设，严格控制煤炭开采和其他企业建设边界，避免对其产生影响。（二）对于目前尚无取得环保手续的新建、扩建煤炭企业，一律停止开发建设。（三）按照空间管制、总量管控及环境准入对开发区产业规模提出调整建议；按环境影响及周边敏感保护目标分布情况，对入园企业空间分布提出要求。（四）开发区应重点关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及生态变化趋势，建立环境空气和生态监测机制，根据影响情况及时提出相关对策措施；建议项目在中部及东部产业集中区布局。（五）加大生态治理力度，制定可行的生态修复方案，切实预防或减缓规划实施可能引起的植被破坏、水土流失等生态环境影响。（六）加快环保基础设施建设，明确完成时间。（七）建立环境影响跟踪评价制度，定期对存在的潜在危害进行调查分析、跟踪评价，及时向环保部门反馈信息，调整总体发展布局和相关的环境对策措施，对园区实行动态管理，实现可持续发展。应每5年进行一次规划的环境影响跟踪评价，在规划修编时应重新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按照规定程序报审。

本项目为昌吉准东经济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暂存间规范化项目，符合园区产业定位，符合环境准入条件。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园区规划环评批复的要求。

其他符合性分析

1 项目与《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的通知》（新环环评发〔2024〕157号）的符合性分析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新环环评发〔2024〕157号：自治区共划定1777个环境管控单元，分为925优先保护单元、713个重点管控单元和139个一般管控单元三类，实施分类管控。

本项目位于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五彩湾火烧山产业园区，所在区域位于重点管控单元，本项目的建设符合重点管控单元的要求。

2 项目与《昌吉回族自治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及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昌州政办发〔2021〕41号）；的符合性分析

《昌吉回族自治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及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昌州政办发〔2021〕41号）于2021年发布实施。根据《昌吉回族自治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及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本项目位于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五彩湾火烧山产业园区，本项目处于重点管控单元，环境管控单元编码为ZH65232720008，项目与昌吉回族自治州环境管控单元位置关系见附图1-2。

本项目与《昌吉回族自治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及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符合性分析见表1-2。

表 1-2 本项目与昌吉州“三线一单”管控方案的符合性分析

| 管控要求 | | 本项目情况 | 相符性 |
|------|--|-------------------------------|-----|
| 空间布局 | 1、执行自治区总体准入要求中关于重点管控单元空间布局约束的准入要求（表 2-3 A6.1）。 2、入园企业需符合园区产业发展定 | 1、本项目符合自治区总体准入要求中关于重点管控单元空间布局 | 符合 |

| | | | | |
|--|---------|---|--|----|
| | 约束 | <p>位，产业发展以煤电、煤电铝、煤制烯烃、煤制尿素等产业为主导。</p> <p>3、铁路及高速公路边沟（或坡脚）线两侧 60 米范围内为禁止建设区。公路以中心线为基点，一级公路两侧各 30 米、二级公路两侧各 25 米、三级公路两侧各 20 米地段为禁止建设区，同时应满足公路法、公路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中关于公路两侧建筑控制区相关要求。</p> <p>4、执行《准东开发区关于贯彻落实<自治区严禁“三高”项目进新疆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实施意见》中的准入要求。</p> | <p>约束的准入要求。</p> <p>2、本项目电解铝项目的配套建设项目。</p> <p>3、本项目位于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昌吉准东经济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厂区内，周边无铁路和高速公路。</p> <p>4、本项目不属于“三高”类项目</p> | |
| | 污染物排放管控 | <p>1、执行自治区总体准入要求中关于重点管控单元污染物排放管控的准入要求（表2-3 A6.2）。</p> <p>2、PM2.5年平均浓度不达标县市（园区），禁止新（改、扩）建未落实SO₂、NO_x、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VOCs）等四项大气污染物总量指标昌吉州区域内倍量替代的项目。</p> <p>3、现有燃煤电厂企业和65蒸吨及以上燃煤锅炉应限期开展提标升级改造，其大气污染物排放应逐步或依法限期达到超低排放标准限值。</p> <p>4、加快完善铁路线路建设，减少公路运输负荷。</p> <p>5、重点加强对重型开采矿机械、重型运输车辆尾气排放限值管理，推广重型机械专用尾气治理设备的应用。</p> <p>6、加快完善相关基础配套设施，推广使用天然气汽车和新能源汽车。</p> <p>7、严格涉VOCs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实行区域内VOCs排放倍量削减替代，并将替代方案落实到企业排污许可证中，纳入环境执法管理。新、改、扩建涉VOCs排放项目，应从源头加强控制，使用低（无）VOCs含量的原辅材料，加强废气收集，安装高效治理设施。</p> | <p>1、本项目位于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不在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内，不属于联防联控区。</p> <p>2、本项目所在的准东区域 PM2.5年平均浓度不达标，本项目为危废暂存间项目，不新增污染物。</p> | 符合 |
| | 环境风险防控 | <p>1、执行自治区总体准入要求中关于重点管控单元环境风险防控的准入要求（表 2-3 A6.3）。</p> <p>2、建设涉及有毒有害物质的生产装置、储罐和管道，或者建设污水处理池、应急池等存在土壤污染风险的设施，应当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和规范的</p> | <p>1、本项目生产区等存在污染风险区域等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和规范的要求，设计、建设和安装有关防泄漏措施，防</p> | 符合 |

| | | | |
|--------|--|--|----|
| | <p>要求，设计、建设和安装有关防腐蚀、防泄漏设施和泄漏检测装置，防止有毒有害物质污染土壤和地下水。</p> <p>3、园区应建立环境风险监管制度、环境风险预警制度、区域性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环境风险应急保障制度、环境风险事前预防、事中应急、事后处置等环境风险防控体系。</p> | <p>止有毒有害物质污染土壤和地下水。</p> <p>2、本项目建成投运后，及时修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p> | |
| 资源利用效率 | <p>1、执行自治区总体准入要求中关于重点管控单元资源利用要求的准入要求（表 2-3 A6.4）。</p> <p>2、开发区发展过程应遵循“以水定产业规模”的发展原则，坚持“量水而行”，在水资源许可的条件下开展开发区建设，用水指标$\leq 0.1\text{m}^3/\text{m}.$百万千瓦。</p> <p>3、园区水资源开发总量、土地投资强度、能耗消费增量等指标应达到水利、国土、能源等部门相应要求。</p> | 本项目不涉及用水。 | 符合 |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昌吉回族自治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及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相关要求。

3 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危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规范化建设项目，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淘汰类，视为允许类项目。因此，项目建设符合相关产业政策。

4 选址合理性分析

项目位于昌吉准东经济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厂区内，项目用地类型为厂区工业用地，拟建危废暂存间位于厂区内，厂区四周 800m 范围内无居民区。项目所在地周围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保护区、文物保护单位等需要特别保护的敏感目标，综上所述，本项目选址合理。

5 项目与《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建设项目，根据《危险废物贮

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中对危险废物集中贮存设施的要求进行分析，具体见表1-3。

表 1-3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符合性分析

| 序号 | 内容要求 | 本项目情况 | 相符性 |
|----|--|--|-----|
| 1 | 产生、收集、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单位应建造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或设置贮存场所，并根据需要选择贮存设施类型。 | 本项目为昌吉准东经济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暂存间规范化项目。 | 符合 |
| 2 | 贮存危险废物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类别、数量、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和环境风险等因素，确定贮存设施或场所类型和规模。 | 本项目根据铝灰的产生量、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建设危废暂存间的类型和规模。 | 符合 |
| 3 | 贮存危险废物应根据危险废物的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包装形式和污染物迁移途径，采取措施减少渗滤液及其衍生废物、渗漏的液态废物（简称渗滤液）、粉尘、VOCs、酸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和刺激性气味气体等污染物的产生，防止其污染环境。 | 本项目铝灰采用吨包装袋形式包装，不涉及渗滤液及衍生废物、粉尘、VOCs、酸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和刺激性气味气体等污染物的产生，防止其污染环境。 | 符合 |
| 4 | 贮存设施选址应满足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划和“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要求，建设项目应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 本项目满足“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要求，正在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 符合 |
| 5 | 集中贮存设施不应选在生态保护红线区域、永久基本农田和其他需要特别保护的区域内，不应建在溶洞区或易遭受洪水、滑坡、泥石流、潮汐等严重自然灾害影响的地区。 | 本项目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区域、永久基本农田和其他需要特别保护的区域，不涉及溶洞区和易遭受洪水、滑坡、泥石流、潮汐等严重自然灾害影响的地区。 | 符合 |
| 6 | 贮存设施不应选在江河、湖泊、运河、渠道、水库及其最高水位线以下的滩地和岸坡，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禁止贮存危险废物的其他地点。 | 项目位于昌吉准东经济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厂区内，不涉及江河、湖泊、运河、渠道、水库及其最高水位线以下的滩地和岸坡。 | 符合 |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

5、项目与《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的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与相关规范文件的相关符合性详见下表。

表 1-4 与《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的符合性分析

| 序号 | 内容要求 | 本项目情况 | 相符性 |
|----|--|---|-----|
| 1 | 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单位应建立规范的管理和技术人员培训制度,定期针对管理和技术人员进行培训。培训内容至少应包括危险废物鉴别要求、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危险废物包装和标识、危险废物运输要求、危险废物事故应急方法等。 | 本项目危险废物管理要求中已要求建设单位建立规范的管理和技术人员培训制度,定期针对管理和技术人员进行培训。培训内容包括: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危险废物包装和标识、危险废物运输要求、危险废物事故应急方法等。 | 符合 |
| 2 | 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单位应编制应急预案。应急预案编制可参照《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编制应急预案指南》,涉及运输的相关内容还应符合交通行政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针对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过程中的事故易发环节应定期组织应急演练。 | 本项目危险废物管理要求中已要求建设单位应编制应急预案报准东生态环境局备案,并定期进行演练。 | 符合 |
| 3 | 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时应按腐蚀性、毒性、易燃性、反应性和感染性等危险特性对危险废物进行分类、包装并设置相应的标志及标签。 | 本项目危险废物管理要求中已要求建设单位在包装、贮存、运输时设置危险废物警示标志及标签。 | 符合 |
| 4 | 危险废物内部转运应综合考虑厂区的实际情况确定转运路线,尽量避开办公区和生活区。 | 建设单位已制定厂区内危险废物运输路线,运输路线不经过办公区和生活区。 | 符合 |
| 5 | 危险废物内部转运作业应采用专用的工具,危险废物内部转运应参照本标准附录 B 填写《危险废物厂内转运记录表》。 | 本项目危险废物内部转运采用专用车辆,管理要求中已要求建设单位在内部转运时填写转运记录。 | 符合 |
| 6 | 危险废物内部转运结束后,应对转运路线进行检查和清理,确保无危险废物遗失在转运 | 本项目危险废物管理要求中已要求建设单位在内部转运结束后,应对转运路 | 符合 |

| | | | |
|---|--|--|----|
| | 路线上,并对转运工具进行清洗。 | 线进行检查和清理,确保无危险废物遗失在转运路线上;铝灰遇水发生水解反应,本项目要求对建设单位对转运工具清扫即可。 | |
| 7 | 危险废物运输应由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按照其许可证的经营范围组织实施,承担危险废物运输的单位应获得交通运输部门颁发的危险货物运输资质。 | 本项目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 符合 |

6、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保护与建设“十四五”规划》相符性分析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保护与建设“十四五”规划》中“强化危废环境监管能力。建立完善危险废物环境重点监管单位清单,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排查整治,强化重点行业企业事中事后监管,严厉打击危险废物环境违法行为,强化部门之间联动。严格新建项目准入,优化危废跨区域转移审批手续等全过程监管;持续推进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继续加强危险废物管理督查考核和环境执法检查,监督企业落实相关法律制度和标准规范要求。”本项目属于危险废物利用项目,现有危险废物均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建立了危废管理制度和管理台账。本项目的建设可以促进固废综合利用,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因此,本项目符合《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保护与建设“十四五”规划》。

7、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修订）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符合性详见下表。

表 1-4 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修订）的符合性分析

| 序号 | 内容要求 | 本项目情况 | 相符性 |
|----|------|-------|-----|
|----|------|-------|-----|

| | | | | |
|--|---|---|---|----|
| | 1 | 第十九条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固体废物的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加强对相关设施、设备和场所的管理和维护，保证其正常运行和使用。 | 本项目为昌吉准东经济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暂存规范化项目，是现有项目配套的危险废物暂存设施，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等技术规范要求，对拟建危废区域进行改建。暂存间内全部区域采取防渗处理，设有安全照明设施；分类分区暂存，各分区之间有隔断；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内张贴危险废物识别标志。 | 符合 |
| | 2 | 第二十条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固体废物的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不得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固体废物。 | | 符合 |
| | 3 | 对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以及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设施、场所，应当按照规定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 | | 符合 |
| | 4 | 在生态保护红线区域、永久基本农田集中区域和其他需要特别保护的区域内，禁止建设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集中贮存、利用、处置的设施、场所和生活垃圾填埋场。 | | 符合 |
| | 5 | 第七十八条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如实记录有关信息，并通过国家危险废物信息管理系统向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 | | 符合 |
| | 6 | 收集、贮存危险废物，应当按照危险废物特性分类进行。禁止混合收集、贮存、运输、处置性质不相容而未经安全性处置的危险废物。贮存危险废物应当采取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标准的防护措施。禁止将危险废物混入非危险废物中贮存。 | | 符合 |
| <p>8、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办法》符合性分析</p> <p>《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办法》第九条：</p> | | | | |

| | |
|--|--|
| | <p>建设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项目，必须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确定需要配套建设的危险废物污染防治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本项目正在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办法》的要求。</p>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 |
|------|--|
| 建设内容 | <p>1 项目背景</p> <p>昌吉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原吉木萨尔县协力铝业制造有限公司）位于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西部产业集中区神火厂区北侧；企业利用神火电解铝原铝铝液，从事铝棒/杆生产，</p> <p>企业建设有 4 条铝棒生产线、2 条铝杆生产线，年产 15 万吨特种铝棒，同时配备有铝灰渣回收利用设备，用于处置企业自身产生铝灰等危险废物。</p> <p>现有项目审批时一次铝灰和二次铝灰、除尘器收集灰不属于危险废物。故现有项目生产过程中一次铝灰、主要利用现有的炒灰生产车间东部区域堆存，二次铝灰、除尘器收集灰主要利用现有项目生产车间位于厂区部分区域堆存。</p> <p>因《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现有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次铝灰、二次铝灰、除尘器收集尘为危险废物。</p> <p>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附录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中第 22 点：321-024-48、321-026-48 的铝灰渣和回收利用过程金属铝，其利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因此现有项目铝灰回收利用的过程可不按危废管理，但贮存环节仍按危险废物管理。因此，该企业于 2023 年 8 月委托我单位对危废暂存间建设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编制《昌吉准东经济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暂存间规范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我单位于 2022 年 10 月完成《昌吉准东经济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暂存间规范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编制，并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取得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的批复，批复文号新准环评〔2022〕50 号。</p> <p>在实际建设过程中，由于原有设计的缺陷，未考虑二次铝灰暂存间叉车作业区域和原有项目废气处理装置中布袋除尘器的收集尘的存放问题，原环评规</p> |
|------|--|

划建设的用于存放二次铝灰的 200m² 的铝灰暂存间不能满足现有生产的需要。故将原有 200m² 的二次铝灰暂存间改为 900m² 的铝灰暂存间用来暂存二次铝灰和除尘器收集灰，并将厂区内原有的 1 间闲置生产厂房改建为危废暂存间。

根据项目环评及批复（新准环评〔2022〕50 号），并结合《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中的判定原则“生产工艺：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可知，本项目危废暂存间面积和储存能力较原环评阶段有所增大，且危废暂存间面积和储存能力大于 30%；另外，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中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界定程序规定》（新环环评发〔2019〕140 号），本项目重大变动事实清楚，不存在“不界定为发生重大变动的情景”因此本项目确定属于重大变动，本次依法重新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重新报批。

对照上述定义，本项目变动属于重大变动，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2 建设内容

本次建设内容：将炒灰车间内原有的一次铝灰暂存间按照危废暂存间建设标准进行改造，改造后为 1#铝灰暂存间；将厂区内生产车间部分区域按照危废暂存间建设标准改造为 2#铝灰暂存间；将厂区内闲置生产间按照危废暂存间建设标准改造为 3#危废暂存间，本项目组成见表 2-1。

表 2-1 项目建设内容组成一览表

| 工程类型 | 工程名称 | 2022 环评批复工程规模 | 变动后工程规模 | 备注 |
|------|---------------------------------|---|---|----------|
| 主体工程 | 一次铝灰暂存间（1F，300 m ² ） | 1#铝灰暂存间（1F，300 m ² ），用来暂存一次铝灰。 | 1#铝灰暂存间（1F，300 m ² ），用来暂存一次铝灰。 | 利用现有厂房改造 |
| | 二次铝灰暂存间（1F，200 m ² ） | 2#铝灰暂存间（1F，900m ² ），用来暂存二次铝灰。 | 2#铝灰暂存间（1F，900m ² ），用来暂存二次铝灰。 | |
| | / | 危废暂存间（1F，500m ² ） | 危废暂存间（1F，500m ² ） | |

| | | | | | |
|------|--------|------|---|--|----|
| 环保工程 | 辅助工程 | / | / | / | / |
| | 公用工程 | 给排水 | 本项目不涉及给排水 | 本项目不涉及给排水 | / |
| | | 供电 | 本项目供电依托厂区供电系统 | 本项目供电依托厂区供电系统 | 依托 |
| | | 供暖 | 本项目无需供暖 | 本项目无需供暖 | / |
| | 施工期 | 废气 | / | 施工场地安排专人定时洒水降尘 | / |
| | | 固废 | / | 建筑垃圾集中、分类堆放，严密遮盖，采用装袋清运 | / |
| | 运营期 | 废气 | 二次铝灰暂存间设置排风扇；一次铝灰、二次铝灰采用防水吨袋贮存。 | 二次铝灰暂存间设置排风扇；一次铝灰、二次铝灰采用防水吨袋贮存。 | 新建 |
| | | 废水 | 项目无废水产生 | 项目无废水产生 | / |
| | | 噪声 | 排风扇安装消声器、合理布局、加强管理 | 排风扇安装消声器、合理布局、加强管理 | 新建 |
| | | 防渗工程 | 采用水泥基础防渗+2mm厚高密度聚乙烯（HDPE），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 贮存设施地面与裙脚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可采用抗渗混凝土、高密度聚乙烯膜、钠基膨润土防水毯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地基强夯处理，用水泥基础防渗+2mm厚高密度聚乙烯（HDPE）材料防渗，并设置环氧树脂防腐。 | 新建 |
| | | 环保标识 | 一次铝灰暂存间、二次铝灰暂存间门外设置警示标志、危险废物信息牌；一次、二次铝灰包装吨袋上悬挂危险废物标签。 | 一次铝灰暂存间、二次铝灰暂存间门外设置警示标志、危险废物信息牌；一次、二次铝灰包装吨袋上悬挂危险废物标签。 | 新建 |
| | 以新带老措施 | 废气 | / | 更换新的球磨设备，并在球磨筛分工序后面新增两台炒灰机，将铝灰球磨工序进出料废气和新增的炒灰废气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 | 新建 |

| | | | | | |
|------|---|---|----------|---|----|
| | | | | 后排放 | |
| | | 废水 | 生活污水拉运处理 | 生活污水拉运处理 | / |
| 储运工程 | / | / | / | / | / |
| 依托工程 | / | / | / | / | / |
| 风险防控 | | 一次铝灰暂存间、二次铝灰暂存间应配备通讯设备, 设置安全照明设施, 配备安全防护服装、手套、防护面罩, 以及消防设施。 | | 一次铝灰暂存间、二次铝灰暂存间应配备通讯设备, 设置安全照明设施, 配备安全防护服装、手套、防护面罩, 以及消防设施。 | 新建 |

3 危险废物类别及贮存场所基础信息

根据现场调查, 昌吉准东经济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产生的危险废物为一次铝灰和二次铝灰。一次铝灰为铝棒生产过程集(除)尘装置收集的粉尘和熔铸炉扒出的灰渣, 暂存于铝灰暂存间, 回收利用。二次铝灰为一次铝灰回收利用后废弃的铝灰。本项目危险废物暂存间贮存危险废物见下表。

表 2-2 危险废物类别及暂存危险废物方案表

| 危险废物 | 危废类别 | 危废代码 | 危险特性 | 物理形态 | 贮存方式 | 贮存能力 (t) | | 贮存周期 | |
|--------|------|------------|------|------|------|----------|-----|------|------|
| | | | | | | 变动前 | 变动后 | 变动前 | 变动后 |
| 一次铝灰 | HW48 | 321-024-48 | R, T | 固态 | 防水吨袋 | 85 | 85 | 10 d | 10 d |
| 二次铝灰 | | | T, R | 固态 | 防水吨袋 | 25 | 125 | 280 | 280 |
| 除尘器收集灰 | HW48 | 321-034-48 | T, R | 固态 | 防水吨袋 | / | 10 | / | 280 |

昌吉准东经济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产生的危险废物产生量见下表。

表 2-3 危险废物产生量及来源表

| 序号 | 危险废物 | 单位 | 产生量 | 来源 | 去向 |
|----|------|-----|-----|-------------------|----------------------|
| 1 | 一次铝灰 | t/a | 798 | 电解铝铝液在生产铝棒时产生的铝灰渣 | 暂存在铝灰暂存间, 回收利用 |
| 2 | 二次铝灰 | t/a | 300 | 回收铝过程产生的二次铝灰 | 暂存在铝灰暂存间,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

| | | | | | |
|---|--------|-----|----|------------------|---------------------|
| 3 | 除尘器收集灰 | t/a | 10 | 烟气处理过程中布袋除尘器的收集灰 | 暂存在铝灰暂存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
|---|--------|-----|----|------------------|---------------------|

4 本项目主要储存品及储存量

4.1 主要储存品及储存量

①一次铝灰

本项目为危险废物暂存间规范化建设项目，运营期暂存现有项目生产过程产生铝灰渣、收集灰。

②二次铝灰

本项目二次铝灰采用吨袋进行盛装，吨袋尺寸约 1m×1m×1m，装载密度约 1.15kg/m³，安全系数 0.9，每个吨袋装载铝灰量约 1.5 吨，不设置储罐、储槽等固定式危险废物存储容器。

4.2 铝灰（渣）主要理化性质、成分

根据《二次铝灰钙化煅烧提取氧化铝的试验研究》（桓书星，王耀武，狄跃忠等.矿产保护与利用，2020 年 6 月），“二次铝灰的主要成分为 AlN、Al₂O₃、金属铝和 β-氧化铝（NaAl₁₁O₁₇，即 Na₂O·11Al₂O₃）。若 N 全部以 AlN 形式存在，则 AlN 含量为 17.78%；以及《我国铝冶炼企业固体废物的指纹特征及毒性分析》（徐思琪，王雪娇，陈平等.环境科学研究，2020 年 6 月），一次铝灰中金属铝含量 50%~57%，AlN 含量为 5%~14%；电解铝、再生铝、铝灰加工行业二次铝灰中金属铝含量分别为 7%、35%、2.5%，AlN 含量 14%~17.78%。

5 公用工程

5.1 给排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需用水，无新增员工，无生活污水产生。

5.2 供电

项目供电依托现有工程。

5.3 供热

| | |
|-------------------|--|
| | <p>本项目无需供热。</p> <p>6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p> <p>本项目无新增劳动定员，管理人员从原厂劳动定员中调剂。年工作时间为280 d，1班制，每班8h。</p> <p>7 平面布置</p> <p>本项目位于昌吉准东经济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厂区内，1#危废暂存间（一次铝灰暂存间）位于炒灰车间内东侧；2#危废暂存间（二次铝灰暂存间）位于厂区生产车间北部，3#危废暂存间位于厂区东北部。</p> <p>根据厂区地形、主导风向，结合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本项目建设严格按照国家建筑设计、消防、通风、环保等规范要求。本次建设项目与办公区分隔开且位于办公区的下风向，便于危险废物进入危险废物暂存间，同时在一定程度上能有效地削弱施工期噪声、无组织排放废气对厂内环境以及场外环境的影响。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2-3。</p> |
| <p>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p> | <p>1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排污环节</p> <p>1.1 施工期工艺流程</p> <p>项目施工主要为对现有厂区已有车间进行改造，使其满足危险废物暂存的条件，本项目施工期间主要为地面、墙裙的防渗施工，车间防风、防雨、防晒改造以及，无其他土建施工过程。施工人数为3人，施工期预计1个月。施工期的流程和产污节点见图2-1。</p> <div data-bbox="373 1585 1342 1816" data-label="Diagram"> <pre> graph LR A[防渗材料运输] --> B[车间改造] B --> C[设备改造] C --> D[投入运营] subgraph Pollution [废气、噪声、固废] B C end </pre> </div> <p>1.2 施工期产污环节</p> |

图 2-1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防渗材料运输：运输车辆产生的尾气和噪声

车间改造：车间改造产生的粉尘、噪声、废弃物；

设备改造：设备改造中产生的建筑垃圾、装修垃圾以及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

2 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排污环节

2.1 工艺流程图

项目建成后，拟对昌吉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现有项目产生的一次铝灰和二次铝灰等进行分类贮存，其中一次铝灰回收利用，二次铝灰委托有危险废物运输和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运输、处置。本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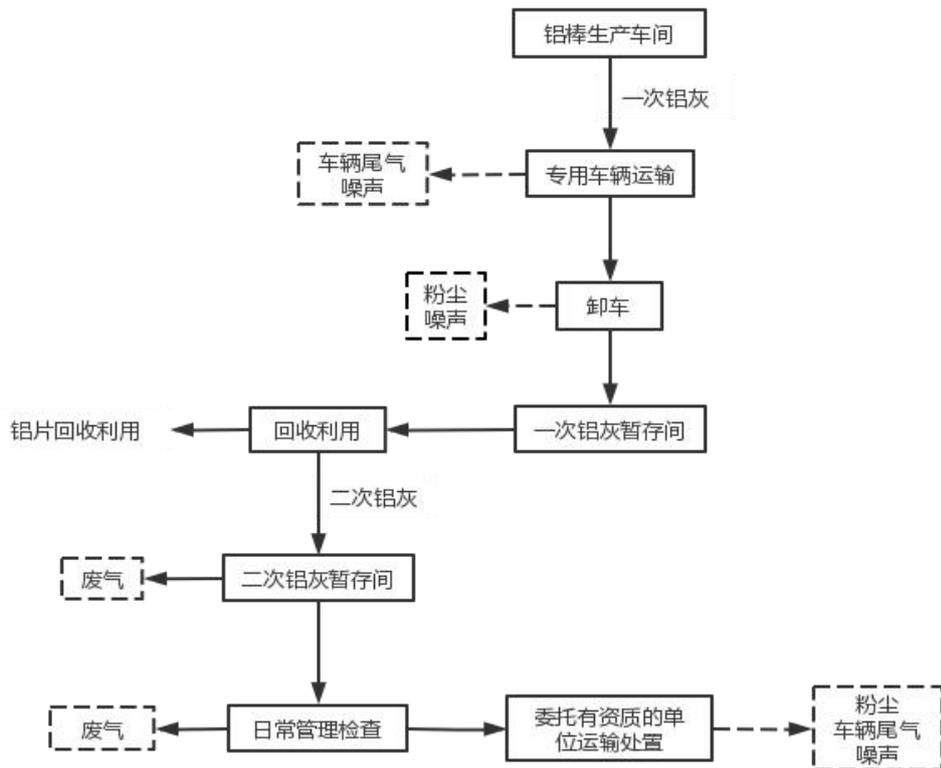


图 2-2 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2.2 工艺流程简述

(1) 收集及专业车辆运输

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中的有关规定：对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收集、转运，收集过程中，工作人员先检查废弃物相关情况，危险废物由指定车辆按照预设路线运至危险废物暂存间装卸区。车厢内采取防渗、防流失措施。

本工序主要污染物：装车、运输过程产生的粉尘、车辆尾气、噪声。

（2）卸车

危险废物由专用车辆经过规定的运输线路运至危险废物暂存间，危险废物均不倒罐，人工进行卸车。卸车前，检查包装袋、铁桶等包装上是否贴上相应标签（包括危险废物来源、数量、特性等信息），然后进行危险废物登记，并记录入库时间、存放位置，完成《危险废物贮存环节记录表》。检查登记后，在危险废物暂存间卸车区域进行危险废物的交接，交接后管理人员将危险废物转移至危险废物暂存间指定区域暂存。在厂区卸车区域进行危险废物的转移，转移方式为直接将车上袋装的固体危险废物和桶装的液态危险废物转移至暂存区。本项目不涉及转运容器及运输车辆的清洗。

本工序主要污染物：卸车过程产生的粉尘、噪声。

（3）分类贮存

根据收集的危险废物种类、形态，将危险废物分类暂存于项目对应的危险废物暂存区，不同类危险废物容器之间留有间隔和搬运通道，配备消防设备和报警装置。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中的有关规定妥善贮存。

本工序主要污染物：贮存过程产生的氨气。

（4）日常管理检查

危险废物暂存间管理人员定期对危险废物暂存间内的危险废物进行检查，如果发现容器破损，应及时更换，对地面进行及时清理。

本工序主要污染物：检查过程产生的颗粒物、氨气。

(5) 一次铝灰回收利用

一次铝灰暂存区达到一定贮存量后经炒灰工序加工后，用车辆运输至球磨车间再加工，回收利用产生后的二次铝灰装入防水吨袋，贴上标签后用车辆运输至危险废物暂存间并做好入库登记。

一次铝灰利用过程废气已在现有项目中列出，本次环评不再赘述。

本次环评主要评价转移过程产生的车辆尾气、噪声、粉尘。

(6) 由资质单位转运及处置

本项目产生的二次铝灰在厂区贮存达到一定量后，由具备危险废物运输资质的运输单位运送至具有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危险废物出库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报批危险废物转移计划，经批准后，向当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危险废物转移联单。领取后，按照《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如实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加盖公章，经交付危险废物运输单位核实验收签字后，将联单副联自留存档，将第三联交当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正联及其余各联交付运输单位对危险废物转移。

本工序主要污染物：转移过程产生的粉尘、噪声、废气。

1.3 产排污环节

本项目运营期产污情况汇总表见表 2-15。

表2-15 运营期产污情况汇总表

| 污染源分类 | 产生工序 | 编号 | 主要污染物 |
|-------|-----------|----------------|---------------------|
| 废气 | 车辆运输尾气 | G ₁ | 颗粒物、尾气 |
| | 卸车 | G ₂ | 颗粒物 |
| | 铝灰暂存间（二次） | G ₃ | NH ₃ |
| | 检查废气 | G ₄ | 颗粒物、NH ₃ |
| 噪声 | 生产设备运行 | N | 噪声 |
| 固废 | / | / | / |
| 废水 | / | / | / |

1 企业现有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企业现有环保手续情况如表 2-4 所示。

表 2-4 现有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 原有 | 序号 | 项目名称 | 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 建设内容 |
|----------------|----|--|--|-------------|
| 环境 污染 问题 | 1 | 吉木萨尔县协力铝业制造有限公司15万吨/年铝棒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通过原昌吉回族自治州环境保护局批复，批复文号：昌州环评〔2015〕68号。 | 15万吨/年铝棒生产线 |
| | 2 | 吉木萨尔县协力铝业制造有限公司15万吨/年铝棒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 2017年8月通过原昌吉回族自治州环境保护局验收，验收批复文号：新准环验〔2017〕11号 | |
| | 3 | 昌吉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申请 | 昌吉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于2022年1月18日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有效期为2022年1月18日至2027年1月17日。 | / |
| | 4 | 昌吉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暂存间规范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通过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局批复，批复文号：新准环评〔2022〕50号。 | / |
| | 4 | 昌吉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企业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编号652327-2023-02L。 | / |

2 环保制度执行情况

2.1 环境管理机构及管理制度设置情况

昌吉准东经济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负责本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并按环评要求建立并执行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自行监测制度、环境管理台账制度、排污许可制度等一系列环保制度。

2.2 自行监测执行情况

昌吉准东经济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总则》（HJ1033-2019）对现有工程污染源进行自行监测，企业于2022年1月28日通过排污许可证审查，并于2022年7月25日委托新疆国泰民康职业环境检测评价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自行监测。

2.3 环境管理台账记录情况

根据《排污单位环境管理台账及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技术规范总则（试行）》（HJ944-2018），环境管理台账指排污单位根据排污许可证的规定，对

自行监测、落实各项环境管理要求等行为的具体记录，包括电子台账和纸质台账两种。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内容包括生产设施基本信息、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监测记录信息及其他环境管理信息等。

2.4 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情况

执行报告指排污单位根据排污许可证和相关规范的规定，对自行监测、污染物排放及落实各项环境管理要求等行为的定期报告，包括电子报告和书面报告两种。昌吉准东经济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属于铝压延加工业，排污许可为简化管理，根据《排污单位环境管理台账及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技术规范总则（试行）》（HJ944-2018），企业需要上报年度执行报告，昌吉准东经济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已上报2023年排污许可年度执行报告。

3 现有项目工艺流程

2.1 铝棒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本项目生产所用原料为铝液，不添加其他合金。将铝厂生产的铝液（温度大约在750℃）直接装铝水运输车，运送至厂区，放置到熔铸炉内，熔铸炉具有加热保温作用，其加热燃料为燃料油，保证铝液的有效温度，确保铝液不会快速冷却而影响生产。

该工序在燃料油加热过程会产生燃油废气。

（2）对铝液进行打渣，打渣是通过自制耙子将保温炉铝液表面氧化铝膜扒开，不使用任何辅料。

该工序在扒渣过程会产生粉尘、废渣。

（3）将打渣后的铝液按照工艺要求，按照固定流速流出水眼，按照不同生产需要，生产直径不同铝棒，定尺切割。

该工序铝棒在冷却过程中会产生冷却废水；切割过程会产生噪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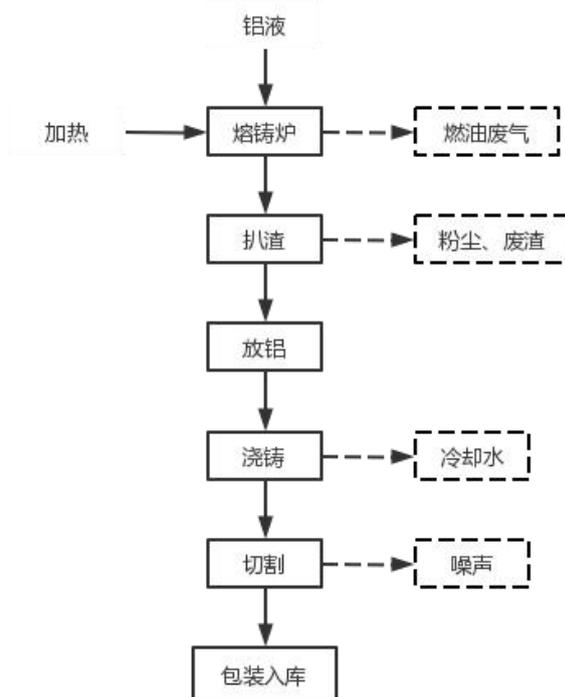


图 2-3 铝棒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2.2 铝灰回收利用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 炒灰：废渣、除尘器收集的粉尘转移到炒灰机中加入炒灰剂后进行分离，金属铝从坩埚底部流出，变成铝锭，剩余废渣，进入到球磨工序进行加工。

该工序在炒灰过程会产生粉尘、噪声。

(2) 粗磨、筛分：被炒过的铝灰加入料斗，筛分：经初步研磨的废渣再经过球磨机加工，利用铝的延展性使得金属铝发生变形，而其他无机物在球磨机的作用下变得越来越细，利用筛分的方法可以将金属铝分离出来。最后筛下的废灰为二次铝灰。

该工序在球磨、筛分过程中会产生粉尘、噪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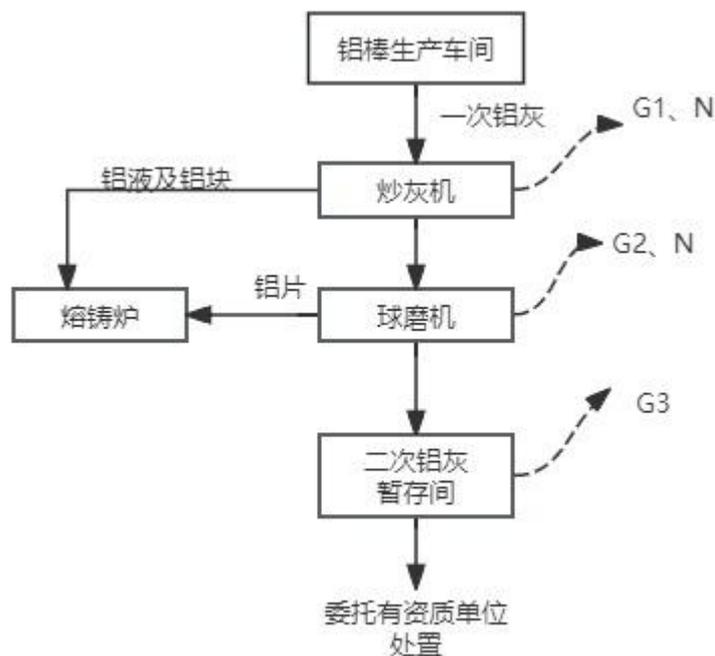


图 2-4 一次铝灰回收利用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3 现有项目污染防治措施及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3.1 废水调查结果

现有项目用水包括铝棒冷却用水、职工生活用水。铝棒冷却用水循环利用，不外排；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沉淀池，目前处理方式为经防渗沉淀池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不符合环保要求，已在本环评中提出整改措施）。现有项目废水污染物与治理设施情况见表 2-5。

表 2-5 现有项目废水污染物与治理设施情况一览表

| 类别 | 主要污染源 | 污染物项目 | 环境保护措施 |
|----|-------|---|---------------|
| 废水 | 冷却废水 | SS | 冷却水池，循环利用，不外排 |
| | 生活污水 | SS、pH、NH ₃ -N、COD、BOD ₅ | 防渗沉淀池 |

3.2 废气监测结果分析

现有项目废气主要为生产过程产生的粉尘和燃油废气。现有项目废气污染物与治理设施情况见表 2-6。

表 2-6 现有项目废气污染物与治理设施情况一览表

| 类别 | 污染源 | 污染物项目 | 排放形式 | 废气治理设施 | 备注 |
|----|---------|-------|------|---------|---------------|
| 废气 | 扒渣过程 | 粉尘 | 有组织 | 1#布袋除尘器 | 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
| | 炒灰过程 | | | | |
| | 粗磨、筛分过程 | | | | |
| | 燃料油加热过程 | 燃油废气 | / | | |
| | 球磨、筛分过程 | 粉尘 | 无组织 | / | / |

新疆国泰民康职业环境检测评价有限责任公司于2023年12月26日对现有项目有组织废气污染物进行现场监测，监测结果见表2-7。

表2-7 现有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单位：mg/m³

| 采样点位 | 采样日期 | 检测因子 | 监测结果 | | | 标准值 | 评价结果 |
|---------------------|--------|-----------------|------|------|------|-----|------|
| | | | 第一次 | 第二次 | 第三次 | | |
| 熔铝炉除尘后废气排放监测点 DA001 | 12月26日 | 颗粒物 | 10.1 | 10.2 | 10.4 | 30 | 达标 |
| | | SO ₂ | 14 | 75 | 42 | 200 | 达标 |
| | | NO _x | 42 | 15 | 20 | 200 | 达标 |

由监测结果可见：现有项目有组织废气颗粒物、SO₂、NO_x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新疆国泰民康职业环境检测评价有限责任公司于2023年12月25日对现有项目有组织废气污染物进行现场监测，监测结果见表2-9。

表2-9 现有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单位：μg/m³

| 采样点位 | 检测因子 | 监测结果 | | | | 标准值 | 评价结果 | |
|------|-------|------|-----|-----|-----|-----|------|----|
| | | 第一次 | 第二次 | 第三次 | 第四次 | | | |
| 厂界 | 1#上风向 | 颗粒物 | 197 | 306 | 331 | 341 | 1.0 | 达标 |
| | 2#下风向 | | 213 | 315 | 306 | 361 | | |
| | 3#下风向 | | 194 | 295 | 320 | 333 | | |
| | 4#下风向 | | 203 | 325 | 309 | 320 | | |

由监测结果可见：现有项目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3.3 噪声监测结果

现有项目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新疆天蓝蓝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25日—12月26日对厂界噪声进行现场监测，监测结果见表2-10。

表 2-10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 (A)

| 监测点 | 昼间 | | | 夜间 | | |
|---------|-------|----|------|-------|----|------|
| | 12.25 | 限值 | 达标情况 | 12.26 | 限值 | 达标情况 |
| 东侧厂界外1# | 47 | 65 | 达标 | 42 | 55 | 达标 |
| 西侧厂界外2# | 46 | | 达标 | 43 | | 达标 |
| 南侧厂界外3# | 44 | | 达标 | 42 | | 达标 |
| 北侧厂界外4# | 47 | | 达标 | 44 | | 达标 |

由监测结果可见：现有项目厂界昼间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排放限值。

3.4 固体废物调查

（1）废铅蓄电池

该企业配电室、叉车中的废铅蓄电池（HW31，900-052-31）通过以旧换新的方式由厂家直接回收，不在厂区内暂存。

（2）废机油、变压器油

企业设备更换的机油、变压器油（HW08，900-220-08）较为清洁，产生量约为0.25t，更换后直接用作生产车间机械齿轮润滑油，全部利用且不在厂区内暂存。

（3）铝灰

铝棒生产过程集（除）尘装置收集的粉尘和熔铸炉扒出的灰渣属于一次铝灰，根据企业提供资料，一次铝灰产生量约为798/a，经“炒灰—研磨—筛分”工序后产生铝锭和二次铝灰，二次铝灰产生量约为300t/a。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部令第36号），一次铝灰和二次铝灰均属于危险废物，危废类别为HW48，危废代码均为321-024-48。

经现场调查，企业未设置危废暂存间及相关设施，现有项目产生的一次铝灰使用防水吨袋包装后贮存于生产车间内的一次铝灰暂存间，地面采取硬化措施、未采取防渗措施，一次铝灰回收利用；二次铝灰未用防水吨袋包装，堆放在生产车间，地面采取硬化措施、未采取防渗措施，二次铝灰委托新疆金派固体废物治理有限公司处置。

（4）生活垃圾

该项目员工45人，按每人每天产生0.5kg垃圾，每年生产280天，全年垃圾产生量为6.3t。厂内设置垃圾箱，生活垃圾全部实行袋装化，由园区环卫统一收集后集中处置。

4 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吉木萨尔县协力铝业制造有限公司 15 万吨/年铝棒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可知，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 2-11。

表 2-11 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

| 类别 | 污染源 | 污染物名称 | 验收阶段监测总量 | 备注 | |
|----|------|-------|--------------------|-----------|------------------|
| 废气 | 熔铸炉 | 燃油烟气 | SO ₂ | 0.179 t/a | 共用同一排放口 DA001 |
| | | | NO _x | 0.627 t/a | |
| | | 烟尘 | 0.672 t/a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废水 | 员工生活 | 生活污水 | 废水量 | / | 不外排 |
| | | | COD | / | |
| | | | BOD ₅ | / | |
| | | | SS | / | |
| | | | NH ₃ -N | / | |
| | | | pH | / | |
| 固废 | 员工生活 | 生活垃圾 | 6.3 t/a | 委托处理 | |
| | 熔铸炉 | 一次铝灰 | 798 t/a | 自行利用 | |

| | | | |
|------|------|----------|------|
| | 二次铝灰 | 300t/a | 委托处理 |
| 设备维护 | 废矿物油 | 0.25 t/a | 自行利用 |

5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及“以新带老”措施

根据现场调查，确定与项目有关的环境污染问题及“以新带老”措施如下：

(1) 废水

问题：现有项目生活污水经防渗沉淀池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根据验收报告中防渗沉淀池污水的检测报告，经防渗沉淀池处理后的污水水质不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绿地灌溉水质》（GB/T 25499-2010）的标准要求，因此，现有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不能用于厂区绿化；且根据现场勘查，发现该企业厂区内无绿化植被。

“以新带老”措施：考虑到项目所在区域无排水管网，本环评建议建设单位委托新疆准东经开区五彩湾生活污水处理厂对厂区内生活污水进行拉运处理。

(2) 固废

问题：经现场调查，建设单位未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规范收集贮存。

“以新带老”措施：按照本环评要求规范建设危险废物暂存间。

(3) 废气

问题：经现场调查，原有项目铝灰球磨筛工序进料废气无组织排放。

“以新带老”措施：更换新的球磨设备，并将铝灰球磨筛工序进料废气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

(4) 其他

为了充分提取铝灰中的铝，建设单位拟对球磨筛分工序新增两台炒灰机进一步回收铝灰中的铝，炒灰废气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 | | | | | | |
|---|---|------------------|--------------------------------------|--------------------------------------|-------|------|
|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 1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 | | | | |
| | 1.1 常规污染物 | | | | | |
| |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常规污染物引用与建设项目距离近的有效数据，包括近 3 年的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监测数据，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数据或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质量数据等。本环评引用 2022 年吉木萨尔县环境监测站的监测数据，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见表 3-1。 | | | | | |
| | 表 3-1 吉木萨尔县 2022 年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 | | | | |
| | 评价因子 | 年评价指标 |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 标准限值 ($\mu\text{g}/\text{m}^3$) |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
| | SO ₂ | 年平均 | 7 | 60 | 11.7 | 达标 |
| | NO ₂ | 年平均 | 32 | 40 | 80.0 | 达标 |
| | CO |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 800 | 4000 | 20.00 | 达标 |
| | O ₃ | 8 小时平均值第 90 百分位数 | 90 | 160 | 60.0 | 达标 |
| | PM ₁₀ | 年平均 | 86 | 70 | 122.9 | 不达标 |
| PM _{2.5} | 年平均 | 48 | 35 | 137.14 | 不达标 | |
| <p>监测数据分析：SO₂、NO₂ 年平均浓度、CO 24 小时平均浓度、O₃ 8 小时平均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的二级标准要求，PM_{2.5}、PM₁₀ 年平均浓度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的二级标准限值，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p> | | | | | | |
| 1.2 特征污染物 | | | | | | |
| <p>本项目涉及的特征污染物为TSP和氨气，氨气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排放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有标准限值要求的特征污染物”，因此本项目仅引用该项目周边5km范围内近3年的TSP监测数据。本项目周边新增污染源主要为已批复正</p> | | | | | | |

在建设的新疆润林环保有限公司固废综合利用项目，故监测后，本项目评价范围内无新增污染源。引用数据监测点位距离本项目2.67km，故引用的TSP监测数据时间和距离满足《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要求。

(1) 监测点位：距离项目区东北侧2.67km处的新疆润林环保有限公司厂区下风向布设1个监测点。本项目与TSP现状监测布点位置关系见附图3-1；

(2) 监测项目：TSP；

(3) 监测时间：2021年4月15日—22日；

(4) 分析方法：《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1263-2022；

(5) 评价标准：《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6) 监测结果分析及评价：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统计及评价结果见表3-2。

表 3-2 TSP 现状评价一览表

| 监测项目 | 监测日期 | 24h平均值 (mg/m ³) | 标准限值 (μg/m ³) | 占标率 (%) |
|------|-----------|--------------------------------|------------------------------|---------|
| TSP | 4月15日—16日 | 0.058 | 300 | 19.33 |
| | 4月16日—17日 | 0.071 | | 23.67 |
| | 4月17日—18日 | 0.081 | | 27 |
| | 4月18日—19日 | 0.072 | | 24 |
| | 4月19日—20日 | 0.092 | | 30.67 |
| | 4月20日—21日 | 0.078 | | 26 |
| | 4月21日—22日 | 0.069 | | 23 |

由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区所在地总悬浮颗粒物（TSP）监测浓度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项目区所在地 TSP 环境空气质量达标。

2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周边范围内无地表水体，因此本项目可不开展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3 声环境质量现状

| | |
|-------------------------|--|
| | <p>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评价要求：厂界外周边 50 m 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应监测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现状并评价达标情况。根据现场勘查，项目厂界外周边 50 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因此本项目可不开展声环境现状调查与评价。</p> <p>4 生态环境质量现状</p> <p>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产业园区外建设项目新增用地且用地范围内含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时，应进行生态现状调查。根据现场勘查，本项目在原厂区内建设，不新增用地且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因此本项目可不开展生态环境现状调查。</p> <p>5 电磁辐射</p> <p>本项目不属于电磁辐射类项目，无需开展电磁辐射现状开展监测与评价。</p> <p>6 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p> <p>本项目危废暂存间和生产区域要求重点防渗，且本项目不涉及废水、废液等污染物，亦不涉及地下或者半地下等隐蔽性设施，故本项目不存在土壤水环境污染途径。</p>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可不开展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p> |
| <p>环境 保护 目标</p> | <p>1 大气环境</p> <p>本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等保护目标。</p> <p>2 声环境</p> <p>本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p> <p>3 地下水环境</p> <p>本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p> |

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4 生态环境

本项目在原厂区内建设，不新增用地，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 废气

本项目球磨工序进出料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并入现有排气筒（DA001）排放，根据昌吉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现有排气筒（DA001）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要求，本项目为危险废物利用及处置项目，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治理》（HJ 1033-2019）表 10 可知，破碎、筛分、给料环节的污染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的要求。综上所述，并结合现有项目的污染物执行标准，本项目的有组织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要求。

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无组织氨气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中厂界排放的要求。

本项目废气排放标准详见表 3-3。

表 3-3 废气排放标准值

| 监测位置 | 污染物 | 排放形式 | 标准 | 标准值 |
|-----------|-----|------|----------------------------------|-----------------------|
| 厂界 | 氨气 | 无组织 |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 1.5 mg/m ³ |
| | 颗粒物 | 无组织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 1.0 mg/m ³ |
| DA001 排气筒 | 颗粒物 | 有组织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 120mg/m ³ |

2 噪声

施工期执行《建筑施工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中排放限值标准；运营期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排放标准限值见表 3-4。

| 表 3-4 噪声排放限值 单位: dB (A) | | |
|-------------------------|---|------------------------------|
| 时期 | 标准 | 限值 |
| 施工期 | 《建筑施工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523-2011) 中排放限值标准 | 昼间 70dB (A) 夜间 55dB (A) |
| 运营期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 昼间 65dB (A) 夜间 55dB (A) |
| 3 固废 | | |
| 表 3-5 固废排放标准 | | |
| 污染源 | 固废种类 | 标准 |
| 铝灰 | 危险废物 |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8597-2023) |

| | |
|----------------|--|
| 总量 控制 指标 | <p>根据国家总量控制指标，并结合本项目排污特点、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等因素综合考虑，本项目不建议设置总量控制指标。</p>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
工
期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1 施工期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气污染源主要来自建筑材料运输所产生的扬尘、施工机械和交通运输车辆产生的尾气。粉尘的影响范围较广，主要表现在交通运输沿线道路两侧及施工现场，尤其是天气干燥及风速较大时更为明显，从而使该区块及周围附近地区大气中总悬浮颗粒物浓度增大。据调查，施工作业场地近地面粉尘浓度可达 $1.5\sim 30\text{mg}/\text{m}^3$ 。本项目不存在露天作业，且项目施工期短暂，施工期废气影响较小，但建设单位仍应采取有效的防治措施，将施工期废气污染降至最小：

(1) 场地外的道路地面不得有浮土、积土，裸露场地应当采取覆盖或洒水措施。

(2) 施工场地安排专人定时洒水降尘，场地周围设置不低于 1.8m 高围挡。

(3) 建筑垃圾集中、分类堆放，严密遮盖，采用封闭式管道或装袋清运，严禁高处抛洒。需要运输、处理的，按照市、区政府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时间、线路和要求，清运到指定的场所处理。

(4) 运进或运出工地的建筑垃圾等易产生扬尘的材料，应采取封闭运输。

2 施工期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废水主要来自施工人员产生的污水，施工人数 3 人，工期 30 天，施工人员不在厂区食宿，生活用水量按 $50\text{L}/\text{人}\cdot\text{d}$ 计算，用水量为 $0.15\text{m}^3/\text{d}$ ，总用水量 4.5m^3 ，排水量按用水量的 80% 计，则施工期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为 3.6m^3 。施工期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防渗沉淀池处理，不会对周围水环境及土壤环境造成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废水量为 3.6m^3 ，厂区现有防渗沉淀池容积为 1350m^3 ，本项目由于工程量较少，施工期较短，人员也较少，厂区内沉淀池完全足够接纳施工期产生的废水。

3 施工期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施工均在地面作业，为了尽可能降低施工噪声的影响，建议建设单位应采取以下对策与措施：

(1) 尽量使用低噪声的施工设备；对各施工环节中噪声较为突出且又难以对声源进行降噪的设备装置，应采取临时围障措施，以期达到降噪效果。

(2) 在夜间（22:00~06:00）时段不得进行高噪声施工作业。

(3) 运输车辆途经民宅时降低车速，尽量减少鸣笛，降低运输噪声。

经采取以上措施后，将会有效抑制施工噪声对周边的影响，基本能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即：昼间 $\leq 70\text{dB}$ ；夜间 $\leq 55\text{dB}$ 。本项目在夜间时段没有安排施工，因此，夜间不会对周边产生影响。

4 固体废物防治措施

施工期间固体废物主要有施工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

4.1 建筑垃圾

本项目建筑垃圾主要是对危废暂存间地面进行防腐、防渗改造过程中产生少量多余边角料。集中收集后，施工垃圾由施工方统一清运至准东建筑垃圾填埋场统一处理。

4.2 生活垃圾

施工期间施工人员产生一定量的生活垃圾，施工人员约 3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text{kg}/\text{人}\cdot\text{d}$ 计，则施工期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45kg ，依托厂区内垃圾箱集中收集，定期由环卫部门拉运处理。

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1 源强核算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污染物为粉尘、车辆尾气和氨气。排放源为一次铝灰和二次铝灰在装卸过程会有少量粉尘产生，二次铝灰在贮存过程中会有部分铝灰受潮水解产生氨气。

1.1.1 粉尘及车辆尾气

运营期 铝灰在运输前已包装于防水吨袋内，通过专门运输车辆密闭运输至铝灰暂存间。本项目铝灰暂存过程基本没有粉尘产生，仅运输过程中车辆产生尾气，装卸时产生极少量无组织扬尘，对周围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1.1.2 暂存废气：氨气

环境影响 在铝灰渣回收过程中，金属铝与外界的气体之间会发生无法控制的化学反应“铝热剂反应”，即氧气、氮气、二氧化碳等与铝发生快速的化学反应而形成氧化铝、氮化铝、碳化铝等化合物。铝灰渣的氮化铝比纯氮化铝粉的化学性质更活泼、更易分解，能与水发生反应发出氨气，反应式为：



保护措施 铝灰年最大转运量约 1098t/a，根据《二次铝灰钙化煅烧提取氧化铝的试验研究》（桓书星，王耀武，狄跃忠等.矿产保护与利用，2020 年 6 月），“二次铝灰的主要成分为 AlN、Al₂O₃、金属铝和 β-氧化铝（NaAl₁₁O₁₇，即 Na₂O·11Al₂O₃）。若 N 全部以 AlN 形式存在，则 AlN 含量为 17.78%；以及《我国铝冶炼企业固体废物的指纹特征及毒性分析》（徐思琪，王雪娇，陈平等.环境科学研究，2020 年 6 月），一次铝灰中金属铝含量 50%~57%，AlN 含量为 5%~14%；电解铝、再生铝、铝灰加工行业二次铝灰中金属铝含量分别为 7%、35%、2.5%，AlN 含量 14%~17.78%。

本项目贮存的铝灰包括一次铝灰和二次铝灰等，故按最不利条件考虑，氮化铝按 17.78%计。由《铝灰渣性质及其中的 AlN 在焙烧和水解过程中的行为研究》（刘吉

沈阳：东北大学 2008 年 6 月）可知，在水解过程中，AIN 水解速度受温度影响较大，液固比 10:1 时，反应 4h，氮化铝在 25℃时基本不反应，随着温度的上升，水解速率加快，60℃以后脱氨率在 35%~40%左右，在 50℃时水解 36 小时后仍有近一半 AIN 没有发生水解，而在 100℃条件下在 24 小时铝灰渣中的 AIN 基本上就已经水解结束。由《铝灰渣中氨氮的回收》（周长祥、王卿、张文娟、赵伟，矿产保护与利用，第 3 期，2012 年 6 月）可知，在试验原料中 AIN 含量 14.05%、室温、24 小时水解的条件下，铝灰渣中 AIN 水解后的含量约为 12.38%，此时 AIN 仅水解了 1.67%（占比 11.89%）。

根据准东近 20 年（2001 年—2020 年）的气象数据，平均相对湿度约为 57%。本项目铝灰均使用吨袋包装后暂存于仓库内，唯一可接触到的水分为空气中的水分，其水解程度大大减小；并且本技改项目的暂存于仓库内的铝灰使用了吨袋包装，参考同类型企业，本报告按 5%铝灰存量约与空气接触，与空气接触部分铝灰渣中氮化铝总量 0.1%发生水解反应放出氨气，分解 1 kg 的 AIN 可得到 0.415 kg NH₃，则项目铝灰中氮化铝水解产生 NH₃ 见下表所示。

本项目氨气产生量计算过程取值及计算结果见下表。

表 4-1 氨气产生量计算过程取值与结果一览表

| 铝灰转存量 (t/a) | 与空气接触的铝灰占比 | 与空气接触的铝灰量 (t/a) | 氮化铝占比 | 受潮铝灰中氮化铝含量 | 自然水解的氮化铝量 (t/a) | 氨气产生量 |
|-------------|------------|-----------------|--------|------------|-----------------|-----------|
| 1098 | 5% | 54.9 | 17.78% | 9.766 | 0.010 | 0.0042t/a |

本项目产生的氨气量较少，为无组织排放，无组织排放量为 0.0042 t/a。

1.1.3 检查废气

危险废物暂存间管理人员定期对危险废物暂存间内的危险废物进行检查，如果发现容器破损，应及时更换。本次环评要求在使用之前检查吨包装袋完好性，这样可以避免铝灰倒袋过程产生的粉尘，清理过程中会产生少量颗粒物和氨气，本环评要求作业人员及时手动清理，这样可以避免铝灰长时间接触空气而产生氨气，作业人员手动清理铝灰，可以降低颗粒物的产生量，故本次环评不做定量分析。

1.1.4 以新代老措施（球磨废气）

本环评中以新带老措施为将球磨设备更换，并将球磨无组织废气收集处理后排放。铝灰进料时通过吨袋下方放料口直接和料斗对接形成密闭下料模式，加料完毕撤袋后会产生少量加料粉尘废气，项目在进料斗侧面设置集气对加料粉尘进行收集。由于国内外暂无对铝灰渣进库的粉尘产排量系数研究，根据《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张良壁，刘敬严编译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投料过程粉尘产生量为0.015~0.2kg/t原料计，本次环评按0.2kg/t原料计。本项目年处理400t/a铝灰，年生产2240小时，该工序粉尘产生量为0.08t/a。

球磨废气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相关资料，球磨破碎工艺粉尘产生系数0.75kg/t·原料，则球磨颗粒物产生量为0.3t/a，筛分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相关资料，筛分工艺粉尘产生系数0.15kg/t·原料，则筛分投料颗粒物产生量为0.045t/a，则出料口废气的产生量为0.324t/a。本项目球磨、筛分设备为一体机，且为密闭设备，物料密闭输送，球磨筛分产生的颗粒物主要在设备进出料口逸出。

本项目在2个进料口、2个出料口各设置一个集气罩，按照集气罩集气效率90%计，收集的粉尘废气经布袋除尘器（TA001）处理后并入原有项目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为99%计，其产排污情况见下表。

1.1.5 炒灰废气

本项目拟在球磨筛分工序后面新增两台炒灰机进一步回收铝灰中的铝。本项目年处理400t/a铝灰，新增炒灰机产品产量约为40吨，炒灰机采用电加热的方式，参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公告2021年第24号）中“3252 铝压延加工行业”产污系数表”中的相关系数进行计算：熔铸+挤压颗粒物产生系数为2.97kg/t-产品，炒灰工序颗粒物产生量为0.12t/a，炒灰废气密闭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器（TA001）处理后引入并入原有项目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为99%计，风量为5000m³/h其产排污情况见下表。

表 4-2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

| 产物环节 | | 排放类别 | 污染物 | 产生量 t/a | 产生 速率 kg/h | 产生 浓度 mg/m ₃ | 处理措 施 | 处理效 率 | 排放量 t/a | 排放 浓度 mg/m ₃ |
|----------|----|------|-----|------------|------------------|-------------------------------|-----------|----------|------------|-------------------------------|
| 球磨 筛分 | 进料 | 无组织 | 颗粒物 | 0.008 | 0.004 | / | / | / | 0.008 | / |
| | 出料 | 无组织 | 颗粒物 | 0.036 | 0.02 | / | / | / | 0.036 | / |
| 炒灰 | | 有组织 | 颗粒物 | 0.12 | 0.054 | | 密闭+布袋除尘器 | 99 | 0.005 | 4.0 |
| 球磨 筛分 | 进料 | 有组织 | 颗粒物 | 0.072 | 0.18 | 35.4 | 集气罩+布袋除尘器 | 90 | 0.04 | |
| | 出料 | 有组织 | 颗粒物 | 0.324 | | | | | | |

1.4 废气监测要求

本项目球磨工序进出料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并入现有排气筒（DA001）排放，根据昌吉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第三版），现有排气筒（DA001）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要求，本项目为危险废物利用及处置项目，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治理》（HJ 1033-2019）表 10 可知，破碎、筛分、给料环节的污染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的要求。综上所述，并结合现有项目的污染物执行标准，本项目的有组织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要求。

昌吉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排污许可中已制定废气自行监测计划，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 942-2018）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综合确定本项目的废气自行监测依托其原有的自行监测计划，具体监测情况见表 4-3。

表 4-3 废气监测要求一览表

| 监测点位 | 监测指标 | 监测频次 | 执行标准 |
|------|------|-------|-------------|
| 厂界 | 氨气 | 1 次/年 |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

| | | | |
|-----|-------------|------|------------------------------------|
| | | | (GB 14554-93) |
| | 颗粒物 | 1次/年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
| 有组织 | DA001 排放监测点 | 1次/年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 排放限值 |

1.2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及达标分析

本项目氨气排放量为 0.0042 t/a。通过采用防水吨袋盛装铝灰，使铝灰保持干燥，氨气排放浓度可以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中厂界氨气排放量的要求。因此，本项目采取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是合理可行的。

1.3 排污口设置情况

本项目废气均为无组织排放，无须设置排放口。

2 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无废水产生。

3 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3.1 噪声源强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的噪声主要来自球磨筛分机的噪声，产生的噪声值约为 80~90dB (A)，持续时间为 2240h。

3.2 预测模式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 2.4—2021)附录 A、附录 B 中的计算方法对本项目厂界进行预测。

(1) 无指向性点声源几何发散衰减

$$L_p(r) = L_p(r_0) - 20 \lg \left(\frac{r}{r_0} \right)$$

式中：L_p(r) ——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_p(r₀) ——参考位置 r₀ 处的声压级，dB；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m；

r₀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m；

如果声源处于半自由声场，则

$$L_p(r) = L_w - 20\lg r - 8$$

(2) 由各倍频带声压级合成计算出该声源产生的 A 声级 L_A 。

(3) 计算总声压级

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i}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j}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_{eqg} ：

$$L_{eqg}(T) = 10\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L_{Ai}} + \sum_{j=1}^M t_j 10^{0.1L_{Aj}} \right)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T——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M——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3.3 预测结果与评价

利用以上预测公式，应用过程中根据具体情况做必要简化，计算过程噪声源取最大值，降噪效果取最小值，然后计算出与噪声源不同距离处的理论噪声值，得出本项目运行时对厂界噪声环境的影响状况。计算结果见表 4-4。

表 4-4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与达标分析表

单位：dB (A)

| 评价点 | 与厂界距离 | 昼间 | | 夜间 | | 超标和达标情况 |
|------|-------|-------|-----|-------|-----|---------|
| | | 噪声贡献值 | 标准值 | 噪声贡献值 | 标准值 | |
| 厂界东侧 | 50m | 49 | 65 | 46 | 55 | 达标 |
| 厂界南侧 | 100m | 48 | 65 | 45 | 55 | 达标 |
| 厂界西侧 | 80m | 44 | 65 | 42 | 55 | 达标 |
| 厂界北侧 | 55m | 46 | 65 | 42 | 55 | 达标 |

根据以上噪声预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建成后厂界昼夜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类区排放限值。

3.4 降噪措施

为了避免噪声对外界环境的干扰，确保厂界噪声达标，项目拟从声源控制、总平面布置、加强管理等环节着手：

- (1) 声源控制：采购源强低的运输车辆。
- (2) 合理布置产噪设备：合理布局，减轻了对厂界外的声环境影响。
- (3) 加强管理：加强设备维护保养，限制转运车辆车速，禁止车辆鸣笛。

3.5 噪声达标分析

在采取本环评提出的措施后，厂界噪声预计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3类区排放限值的要求（昼间≤65dB（A），夜间不生产），拟建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且项目厂界50m范围内均为工业企业，也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3.6 监测要求

昌吉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已制定噪声自行监测计划，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 942-2018）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确定本项目噪声按现有噪声自行监测要求执行，如表4-5所示。

表 4-5 噪声监测要求一览表

| 监测点位 | 监测指标 | 监测频次 | 执行标准 |
|--------------|-------------|-------|----------------------------------|
| 厂界外1m设4个监测点位 | 昼、夜间等效连续A声级 | 1次/季度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 |

4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4.1 固废产生量

本项目仅为危废暂存间的建设，不在现有基础上新增固体废物，且本项目不新增员工，所需操作人员在原厂区内平衡，不新增生活垃圾。

4.2 危险废物防治措施及管理要求

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应按《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的有关规定执行。

（1）建设单位在包装、贮存、运输时应设置危险废物警示标志及标签。

（2）危废暂存间由企业指定专员管理，危废暂存间须设置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做好出入库的检验和登记。

（3）危险废物在内部转运时采用专用车辆，建设单位应在内部转运时填写转运记录。

（4）建设单位在内部转运结束后，应对转运路线进行检查和清理，确保无危险废物遗失在转运路线上，及时对转运车辆进行清扫。

（5）废物贮存设施应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设有应急防护设施。

（6）贮存区内禁止混放不相容危险废物。

（7）贮存区应符合消防要求。

（8）贮存容器应有明显标志，具有耐腐蚀、耐压和不与所贮存的废物发生反应等特性。

（9）危废暂存间地面与裙脚采用贮存设施地面与裙脚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可采用抗渗混凝土、高密度聚乙烯膜、钠基膨润土防水毯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

（10）危废暂存间应满足防风、防雨、防晒、防腐、防晒、防漏的要求。

（11）危废暂存间内每个贮存堆之间均设有搬运通道。

（12）危险废物在转运过程中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禁止将危险废物提供或委托给无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从事收集、贮存、利用、处置等经营活动。

（13）建设单位应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并报准东生态环境局备案。

(14) 建设单位应按年度向准东环境保护局报送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

(15) 建设单位应建立规范的管理和技术人员培训制度，定期针对管理和技术人员进行培训。培训内容包括：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危险废物包装和标识、危险废物运输要求、危险废物事故应急方法等。

(16) 建设单位应修订应急预案报准东环境保护局备案，并定期进行演练。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各类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合理妥善的处置，因此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5 地下水、土壤

5.1 污染源和污染途径

本项目营运期正常情况下不会造成渗漏，在非正常情况下危险废物发生受潮，若处置不当则可能导致污染物渗入地下，从而影响地下水和土壤质量。

5.2 分区防渗控制要求

(1) 防渗分区

根据装置、单元的特点和所处的区域及部位，本项目厂区划分为一般污染防治区、重点污染防治区。

重点污染防治区：危废暂存间为重点防渗区、铝灰回收利用加工区域。一般污染防治区：重点污染防治区以外的区域。

(2) 分区防渗处理

重点防渗区：地基强夯处理，用水泥基础防渗+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HDPE）材料防渗，并设置环氧树脂防腐。要求防渗技术要求为：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 6.0m$ ， $K < 1 \times 10^{-7} cm/s$ ；或参照 GB18598 执行。一般防渗区：采用 100mm 厚的混凝土进行防渗处理。要求防渗技术要求为：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 1.5m$ ， $K < 1 \times 10^{-7} cm/s$ ；或参照 GB16889 执行。

本项目为危废暂存间项目，原辅料中不涉及废液，在加强管理、规范操作、加强日常维护的情况下，不容易发生泄漏，污染地下水、土壤环境污染的概率较小。

6 生态环境

本项目在原厂区内建设，不新增用地，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且项目区内不存在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故本项目可不开展生态环境影响评价。

7、“三本账”分析

表 4-6 污染物排放“三本账”核算

| 类别 | 污染物 | 现有工程排放量 t/a | 拟建项目排放量 t/a | 以新带老削减量 t/a | 扩建工程完成后的总排放量 t/a | 增减量变化 t/a |
|-------|-----------------|-------------|-------------|-------------|------------------|-----------|
| 大气污染物 | SO ₂ | 0.179 t/a | / | / | 0.179 t/a | +0 |
| | NO _x | 0.627 t/a | / | / | 0.627 t/a | +0 |
| | 烟尘 | 0.672 t/a | / | / | 0.672 | +0 |
| | 颗粒物 | 0.44 | 0.005 | 0.356 | 0.089 | -0.351 |
| | 氨 | / | 0.0042 | / | 0.0042 | +0.0042 |
| 水污染物 | 废水 | 1920 | / | / | 1920 | / |
| 固废 | 生活垃圾 | 6.3 t/a | / | / | 6.3 t/a | / |
| | 一次铝灰 | 798 t/a | / | / | 798 t/a | / |
| | 二次铝灰 | 300t/a | / | / | 300t/a | / |
| | 废矿物油 | 0.25 t/a | / | / | 0.25 t/a | / |

8 环境风险

环境风险评价的目的是分析和预测建设项目存在的潜在危险、有害因素，建设项目建设和运行期间可能发生的突发性事件或事故，引起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等物质的泄漏，所造成的人身安全与环境影响和损害程度，提出合理可行的防范、应急与减缓措施，以使建设项目事故率、损失和环境影响达到可接受的水平。

8.1 风险源及风险物质分布情况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的安全事故或其他的一些突发性事故会导致环境风险物质泄漏到环境中，引起环境质量的下降甚至恶性循环化以及其他的环境毒性效应。该项目风险源有：

- (1) 危险废物贮存时发生泄漏的风险；
- (2) 危险废物发生火灾的风险；

(3) 危险废物运输过程中发生的风险；

8.2 环境风险分析及防范措施

(1) 危险废物贮存时发生泄漏风险分析及防范措施

① 危险性分析

铝灰中的重金属通过渗透作用进入土壤或水体，对动植物产生一定的危害。

② 防范措施

贮存设施地面与裙脚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可采用抗渗混凝土、高密度聚乙烯膜、钠基膨润土防水毯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一次铝灰、二次铝灰均采用吨袋包装。危险废物入库贮存后，须做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时间、存放位置、废物出库时间及接收单位的名称等。同时危险废物的记录和货单在危险废物转运后应继续保留 3 年。

a.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必须设置警示标志。

(2) 危险废物发生火灾的危险分析及防范措施

① 危险性分析

铝灰在潮湿环境中或与水体接触反应生成具有易燃性和刺激性气体，可能引起火灾。当发生火灾事故后，其可能的次生/伴生污染物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类比同类项目，火灾事故次生、伴生对环境的影响较小。但火灾事故发生时，企业内部员工短期内吸入 CO 较高浓度者将造成一定影响。若救治、疏散不及时，就有可能引致最终死亡。因此，在发生火灾事故时应在最短时间内及时通知该范围内的人群疏散，以免产生人员中毒乃至死亡现象。

② 防范措施

a. 配备足够的灭火装置，并定期检查灭火设施的有效性。一旦发生火灾首先使用与着火材料相对应的灭火器来控制火情，同时迅速将与着火点相近的其他物料进行转移，并采取隔离措施防止火情扩大。

b. 设置防触电安全警示、标志。

c. 企业在生产过程中加强管理，严禁在危废暂存间吸烟或使用明火，危废暂存

间派专人管理，严禁闲杂人员进入。

d. 制定相关安全规程，对员工进行上岗培训，加强日常监督管理。

(3) 危险废物运输过程中发生的风险分析及防范措施

① 危险性分析

当厂区危险废物贮存达到一定量后，由下游处置单位派遣专用车辆运输，下游处置单位应有危险废物运输资质。由于汽车运输的风险较大，其主要的风险因素是铝灰包装袋破损或运输车辆交通事故导致危险废物泄漏，可能对周围土壤及地下水造成污染。

② 防范措施

a. 合理规划运输路线及运输时间。一般根据公安部门规定，危险品运输线路的主要原则是严禁经过核心城区以及居民区等。

b. 危险品的装运应做到定车、定人。定车就是要把装运危险品的车辆，相对固定，专车专用。凡用来盛装危险物质的容器，包括运输车辆不得用来盛装其他物品，更不许用来盛装食品。而车辆必须是专用车，不能在任务紧急、车辆紧张的情况下使用两轮摩托车或三轮摩托车等担任危险物品的运输任务。定人就是把管理、驾驶、押运及装卸等工作的人员加以固定，这就保证了危险品的运输任务始终是由专业人员来负担，从人员上保证危险品运输过程中的安全。

c. 企业负责人、车辆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管理员应参加由环保部门组织的危险废物污染防治人员专业技术培训。

d. 企业电子运单的信息要符合《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留存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中运输单位联，留存期 5 年。

8.3 非正常状态下的应急防治措施

(1) 一旦发生火灾应立即组织人员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灭火，佩戴防毒面具和穿戴灭火专用设备及器材。厂内负责环境保护的人员应立即到场协助和指导灭火人员进行灭火。火灾现场得到控制后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立即将尚未着火物品转移至安全区域，待火灾彻底排除或安全隐患彻底消除后，应立即清理现场，残留的灭火剂或使用过的惰性吸附和灭火材料集中收集，作为危险废物送专门的危险废物处理场所处

置，禁止乱堆、乱放、乱倒。对于电器火灾，首先应切断电源并只能用干粉灭火器和二氧化碳灭火器进行灭火，禁止使用泡沫灭火器和消防水栓进行灭火。

(2) 发生火灾事故时应立即报警和报告环保部门及环境监测部门，并立即实施环境应急监测，根据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和国家有关标准规定要求，确定疏散人群范围，并根据当时风向情况疏散事故现场人员，疏散区人员应迅速逃离到上风向和上侧风向，并用湿毛巾捂住口鼻。一旦出现人员中毒、烧伤等情况，应积极协助卫生部门进行救援和治疗工作。

(3) 事故发生后，应根据燃烧废气排放情况及所涉及的范围建立环境污染事故警戒区域，并在通往事故现场的主要干道上实行交通管制。警戒区域的边界应设警示标志并有专人警戒，除消防、应急处理人员以及必须坚守岗位人员外，其他人员禁止进入警戒区；警戒区内应严禁火种。同时，迅速将警戒区及污染区内与事故应急处理无关的人员撤离，以减少不必要的人员伤亡，明确专人引导和护送疏散人员到安全区，并在疏散或撤离的路线上设立哨位，指明方向，最后要查清是否有人留在污染区。

(4) 当危险废物料泄漏时，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上风处，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尽可能切断泄漏源，防止进入下水道等限制性空间。

(5) 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式呼吸器，穿防护服。易燃液体小量泄漏可用砂土或其他不燃材料吸附或吸收。易收集的液体用防爆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运至危险废物处理场所处置。对皮肤接触人员应脱去被污染的衣着，用肥皂水和清水彻底冲洗皮肤；眼睛接触人员应提起眼睑，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就医；吸入人员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

(6) 修订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本项目应急预案纳入厂区总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中管理。企业应急预案的主要内容可参考下表进行制定。

表 4-7 应急预案内容

| 序号 | 项目 | 内容及要求 |
|----|-----------|----------------|
| 1 | 应急计划区 | 危险目标：危废库房等 |
| 2 | 应急组织机构、人员 | 工厂、地区应急组织机构、人员 |
| 3 | 预案分级响应条件 | 规定预案的级别及分级响应程序 |
| 4 | 应急救援保障 | 应急设施、设备与器材等 |

| | | |
|----|-------------------------|---|
| 5 | 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 规定应急状态下的报警通讯方式,通知方式和交通保障、管制 |
| 6 | 应急环境监测、抢险、救援及控制措施 | 由专业队伍负责对事故现场进行侦察监测,对事故性质、参数与后果进行评估,为指挥部门提供决策依据 |
| 7 | 应急检测、防护措施、清除措施和器材 | 事故现场、邻近区域、控制防火区域、控制和清除污染措施及相应设备 |
| 8 | 人员紧急撤离、疏散,应急剂量控制、撤离组织计划 | 事故现场、工厂邻近区、受事故影响的区域人员及公众对毒物应急剂量控制规定,撤离组织计划及救护,医疗救护与公众健康 |
| 9 | 事故应急救援关闭程序与恢复措施 | 规定应急状态终止程序;事故现场善后处理,恢复措施;邻近区域解除事故警戒及善后恢复措施 |
| 10 | 公众教育和信息 | 对工厂邻近地区开展公众教育、培训和发布有关信息 |

8.4 风险评价结论

本项目未构成重大危险源,在经过安全防范措施后能够杜绝风险事故发生,经认真贯彻预案中的应急措施,可将风险降至接受水平内,故本项目的环境风险是可以接受的。

表 4-8 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 | | | | | |
|--------------------------|--|-----------------|-------|--------|------------------|
| 建设项目名称 | 昌吉准东经济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暂存间规范化项目 | | | | |
| 建设地点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昌吉回族自治州 | 吉木萨尔县 | (/) 镇 | 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西部产业集中区 |
| 地理坐标 | 经度 | E 89°03'16.219" | | 纬度 | N 44°54'17.941" |
|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 一次铝灰暂存于一次铝灰暂存间,位于炒灰车间东侧;二次铝灰暂存于二次铝灰暂存间,位于厂区东北角。 | | | | |
|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 大气途径:易燃、刺激性气体;火灾引发的伴生/次生污染物(燃烧烟气) 地表水途径:无; 地下水途径:危险废物泄漏; 土壤途径:危险废物泄漏; | | | | |
|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 见报告 8.2 章节 | | | | |

9 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属于电磁辐射类项目。

10 环境管理要求

10.1 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

企业应根据《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制定技术导则》(HJ 1259—2022)

相关要求，制定企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相关要求如下：

10.1.1 危险废物管理计划

(1) 分类管理

① 根据危险废物的产生数量和环境风险等因素，按照标准 4.2.1 的原则，确定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的管理类别，分为危险废物环境重点监管单位、危险废物简化管理单位和危险废物登记管理单位；

② 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制定的内容、申报周期应根据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的管理类别确定。

(2) 制定形式及时限要求

① 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应当按年度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

② 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应当于每年 3 月 31 日前通过国家危险废物信息管理系统在线填写并提交当年度的危险废物管理计划，由国家危险废物信息管理系统自动生成备案编号和回执，完成备案；

③ 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备案内容需要调整的，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应当及时变更。

(3) 制定内容

① 危险废物环境重点监管单位的管理计划制定内容应包括单位基本信息、设施信息、危险废物产生情况信息、危险废物贮存情况信息、危险废物自行利用/处置情况信息、危险废物减量化计划和措施、危险废物转移情况信息；

② 危险废物简化管理单位的管理计划制定内容应包括单位基本信息、危险废物产生情况信息、危险废物贮存情况信息、危险废物减量化计划和措施、危险废物转移情况信息；

③ 危险废物登记管理单位的管理计划制定内容应包括单位基本信息、危险废物产生情况信息、危险废物转移情况信息。

10.1.2 危险废物管理台账

(1) 制定形式

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分为电子管理台账和纸质管理台账两种形式。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可通过国家危险废物信息管理系统、企业自建信息管理系统或第三方平台等方式记录电子管理台账。

(2) 频次要求

产生后盛放至容器和包装物的，应按每个容器和包装物进行记录；产生后采用管道等方式输送至贮存场所的，按日记录；其他特殊情形的，根据危险废物产生规律确定记录频次。

(3) 记录内容

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应根据危险废物产生、贮存、利用、处置等环节的动态流向，如实建立各环节的危险废物管理台账，记录内容参见附录 B，包括危险废物产生环节、危险废物入库环节、危险废物出库环节、危险废物自行利用/处置环节、危险废物委外利用/处置环节。

(4) 记录保存

保存时间原则上应存档 5 年以上。

10.1.3 危险废物申报

(1) 申报要求

① 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应定期通过国家危险废物信息管理系统向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有关资料。

② 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应根据危险废物管理台账记录归纳总结申报期内危险废物有关情况，保证申报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按时在线提交至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台账记录留存备查。

③ 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可以自行申报，也可以委托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持有单位或者经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同意的第三方单位代为申报。

(2) 申报周期

① 危险废物环境重点监管单位应当按月度和年度申报危险废物有关资料，且于每月 15 日前和每年 3 月 31 日前分别完成上一月度和上一年度的申报。

② 危险废物简化管理单位应当按季度和年度申报危险废物有关资料，且于每季度首月 15 日前和每年 3 月 31 日前分别完成上一季度和上一年度的申报。

③ 危险废物登记管理单位应当按年度申报危险废物有关资料，且于每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上一年度的申报。

(3) 申报内容

① 申报内容包括危险废物产生情况、危险废物自行利用/处置情况、危险废物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情况、贮存情况，申报报告格式参见附录 C。

② 通过国家危险废物信息管理系统建立危险废物电子管理台账的单位，国家危险废物信息管理系统自动生成危险废物申报报告，经其确认并在线提交后，完成申报。

10.2 危险废物转移收集、贮存、运输、处置要求

(1) 收集

铝灰和烟气灰采用专用包装，采用由高分子内衬的包装袋，具有耐酸、耐碱、抗腐蚀的特性不易破裂，经过周密检查，严防在装载，搬移或运输途中出现泄漏。在运输过程中要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运输的管理规定，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要求安全运输，减少运输过程中的二次污染和可能造成的环境风险。

(2) 贮存

本项目铝灰入库前，库房管理人员要认真清点所要入库铝灰渣的产生来源、数量。

危废库房的建设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相关要求渗透系数可达到小于 10^{-10}cm/s 要求。

① 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包装形式和污染物迁移途径，采取必要的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环境污染防治措施，不应露天堆放危险废物；

②贮存设施或贮存分区内地面、墙面裙脚、堵截泄漏的围堰、接触危险废物的隔板和墙体等应采用坚固的材料建造，表面无裂缝；

③贮存设施地面与裙脚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可采用抗渗混凝土、高密度聚乙烯膜、钠基膨润土防水毯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

(3) 运输

①厂内运输：根据《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一次铝灰内部转运应综合考虑厂区的实际情况确定转运路线，需要避开办公区和生活区。一次铝灰内部转运作业应采用专用的工具，内部转运应参照本标准附录 B 填写《危险废物厂内转运记录表》；危险废物内部转运结束后，应对转运路线进行检查和清理，确保无危险废物遗失在转运路线上。

②厂外运输

本项目产生的二次铝灰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二次铝灰的运输任务由有资质的单位来承担，由专门的车辆密闭运输，驾驶员操作工均持有“危险品运输资格证”，具有专业知识及处理突发事件的能力。具体措施如下：对驾驶员、装卸管理人员、押运人员进行有关安全知识培训，使其了解所运载的危险废物的性质、危害特性、包装容器的使用特性和发生意外时的应急措施，同时配备必要的应急处理器材和防护用品。运输、装卸危险废物时，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国家标准的要求并按照危险废物的危险特性，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

危险废物收运车辆的行驶严格按照当地公安部门与交通部门协商确定的行驶路线和行驶时段行驶。危险废物的收集次数依据危险废物的产生量、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到废物处理厂的距离、危险废物处理厂的能力、库存情况等确定。以定期收集为主，兼顾应急收集。运输路线力求最短、对沿路影响最小，避免转运过程中产生二次污染。危废运输路线将最大程度的避开市区、人口密集区、环境感区运输。

所有运输车辆按规定的行走路线运输，车辆安装 GPS 定位设施；司机配备专用的移动是通讯工具，一旦发生紧急事故，可及时就地报警。

10.3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企业应在危废暂存间改造过程中收集保存防渗施工过程及图片、防渗材料质检单、防渗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等资料，作为后续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证明材料。

10.4 企业环境管理体系

环境管理与环保治理措施一样重要，是保证建设项目排污达到相应标准、控制建设地周围区域环境质量不下降的一个重要技术手段。因此，企业应制定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

(1) 环境管理职责

- ① 贯彻执行环境保护法规和标准；
- ② 建立各种环境管理制度，并经常检查监督；
- ③ 编制项目环境保护规划并组织实施；
- ④ 领导并组织实施项目的环境监测工作，建立监控档案；
- ⑤ 抓好环境教育和技术培训工作，提高员工素质；
- ⑥ 建立项目有关污染物排放和环保设施运转的规章制度；
- ⑦ 负责日常环境管理工作，并配合环保管理部门做好与其他社会各界有关环保问题的协调工作；
- ⑧ 制定突发性事故的应急处理方案并参与突发性事故的应急处理工作；
- ⑨ 定期检查监督环保法规执行情况，及时和有关部门联系落实各方面的环保措施，使之正常运行

(2) 环境管理组织

项目运营期间应设立环境管理组织，负责危险废物暂存间的环保工作，配置管理人员 3 人，实行“双人双锁”管理制度。

(3) 环境管理制度

- ① 危险废物暂存间建立危险废物内部登记管理台账制度。

建设单位必须做好台账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

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危险废物的记录和货单在危险废物回取后应继续保留五年。

② 制定危险废物贮存库定期巡检制度

每天由专人负责对危险废物暂存间进行安全巡检，对包装吨袋进行检查，及时消除事故隐患。若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避免泄漏事故发生。加强地面防渗措施的检查、维修，做到防渗措施符合要求。

10.5 危废暂存间规范化管理

项目应危废暂存间的规范化建设，其投资纳入项目总投资中，同时规范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按照《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要求设置，详见下表。

表 4-8 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一览表

| 名称 | 贮存设施标志 | 分区设施标志 | 危险废物标签 |
|--------|---|---|---|
| 提示图形符号 |  |  |  |
| 设置位置 | 危废间门口 | 危废间内部 | 危险废物容器或包装物上 |

11 环保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为 79.6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3 万元，占总投资的 28.9%，详见表 4-10。

表 4-10 环境保护投资估算一览表

| 项目 | 污染物 | 控制措施 | 投资（万元） |
|----|-----|-------------------------------------|--------|
| 废气 | 颗粒物 | 不锈钢工业排气扇（带百叶窗）、吨包装袋贮存 | 2.5 |
| | | 以新代劳措施：球磨工序进出料废气、新增的炒灰废气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 | 8 |

| | | | |
|------|------|---------------------------------|-----|
| 噪声 | 设备噪声 | 排风扇安装消声器 | 0.1 |
| 固废 | 危险废物 | 危废暂存间地面、裙角全部硬化防渗，防渗采取表面防渗措施 | 5 |
| | |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 | 5 |
| | | 标识标牌 | 0.1 |
| 风险防控 | | 通讯设备、安全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手套、防护面罩、消防设施 | 0.3 |
| 其他费用 | | 监测费用和环境管理费用 | 2 |
| 合计 | | | 21 |

12 排污口规范化管理

本项目应根据《排污单位污染物排放口二维码标识技术规范》（HJ 1297-2023）《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和《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 15562.2-1995）修改单等要求在各气、水、声排污口（源）挂牌标识，做到各排污口（源）的环保标志明显，便于企业管理和公众监督。

排污口应便于采样与计量监测，便于日常现场监督检查。排污口位置必须合理确定，按（环监〔1996〕470号）文件要求进行规范化管理。

污染物排放口的环保图形标志牌应设置在靠近采样点的醒目位置处，标志牌设置高度为其上缘距地面约2m。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 要素 \ 内容 | 排放口（编号、名称）/ 污染源 | 污染物项目 | 环境保护措施 | 执行标准 |
|---------|--------------------------------------|-------|---|---------------------------------------|
| 大气环境 | 厂界 | 氨气 | 二次铝灰采用防水吨袋贮存；二次铝灰暂存间设置排风扇 |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
| | | 颗粒物 | 采用吨袋盛装一次和二次铝灰；装卸时轻拿轻放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
| | | | 球磨工序进出料废气、新增的炒灰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并入原有 DA001 排放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
| 地表水环境 | / | / | / | / |
| 声环境 | 运输车辆、排风扇 | 噪声 | 排风扇安装消声器、合理布局、加强管理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
| 电磁辐射 | / | | | |
| 固体废物 | 本项目为危废暂存间建设项目，不在现有基础上新增固体废物，不新增生活垃圾。 | | | |
| 土壤及地下 | 危废暂存间地面、裙脚采用贮存设施地面与裙脚应采取表面防渗措 | | | |

| | |
|----------|--|
| 水污染防治措施 | <p>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可采用抗渗混凝土、高密度聚乙烯膜、钠基膨润土防水毯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地基强夯处理，用水泥基础防渗+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HDPE）材料防渗，并设置环氧树脂防腐。</p> |
| 生态保护措施 | / |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p>（1）危废暂存间地面、裙脚采用表面防渗措施；危险废物入库贮存后，须做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必须设置警示标志；企业在生产过程中加强管理，严禁在危废暂存间吸烟或使用明火，危废暂存间派专人管理，严禁闲杂人员进入。</p> <p>（2）配备足够的灭火装置，并定期检查灭火设施的有效性。设置触电安全警示、标志；企业在生产过程中加强管理，严禁在危废暂存间吸烟或使用明火，危废暂存间派专人管理，严禁闲杂人员进入；制定相关安全规程，对员工进行上岗培训，加强日常监督管理。</p> <p>（3）合理规划运输路线及运输时间；危险品的装运应做到定车、定人；企业负责人、车辆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管理员应参加由环保部门组织的危险废物污染防治人员专业技术培训；企业电子运单的信息要符合《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留存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中运输单位联，留存期 5 年。</p> <p>（4）建设单位应修编应急预案报准东环境保护局备案，并定期进行演练。</p> |
|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 <p>根据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修订），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p> |

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竣工验收报告，除按照国家规定需要保密的情形外，建设单位应依法向社会公开竣工验收报告和竣工验收意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本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内容及要求按本节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验收；企业应在危废暂存间改造过程中收集保存防渗施工过程及图片、防渗材料质检单、防渗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等资料，作为后续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证明材料。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的要求，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申报系统中填报相应的信息表。

六、结论

本次评价对建设项目及其周围区域环境现状进行了调查和评价分析，通过对运营期污染物排放的环境影响分析，提出了项目污染防治措施以及要求和建议，污染物的排放均能够严于相关标准，符合国家环境保护的要求。

本项目运行期间产生一定量的废气、噪声，通过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可将项目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降到最低。同时，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依据本次评价所提出的有关污染防治措施，全面落实“三同时”制度，加强运营期环境管理，定期监测，确保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达标运行，则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质量不会产生明显的影响，从环境保护角度出发，本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 项目 分类 | 污染物名称 |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 ① |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 ③ |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 ④ | 以新带老削减 量 (新建项目不 填) ⑤ |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 ⑥ | 变化量 ⑦ |
|----------|-----------------|-------------------------------|--------------------|-------------------------------|------------------------------|-------------------------------|-----------------------------------|-------------------|
| 废气 | 氨气 | / | / | / | 0.0042 t/a | / | 0.0042 t/a | (+) 0.0042 t/a |
| | SO ₂ | 0.179 t/a | / | / | / | / | 0.179 t/a | 0 |
| | NO _x | 0.627 t/a | / | / | / | / | 0.627 t/a | 0 |
| | 烟尘 | 0.672 t/a | / | / | / | / | 0.672 t/a | 0 |
| | 颗粒物 | 0.44 | / | / | 0.005 | 0.356 | 0.089 | -0.351 |
| 固废 | 二次铝灰 | 300 t/a | / | / | / | / | 300 t/a | 0 |
| | 一次铝灰 | 798t/a | / | / | / | / | 798t/a | 0 |
| | 生活垃圾 | 6.3 t/a | / | / | / | / | 6.3 t/a | 0 |
| | 废矿物油 | 0.25 t/a | / | / | / | / | 0.25 t/a | 0 |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件 1 委托书

委托书

昌吉市新瑞鑫诚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国家环境保护的有关要求，现委托贵单位承担《昌吉准东经济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暂存规范化项目（重大变动）》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请贵单位接收委托后，按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规范尽快开展工作。

特此委托！

昌吉准东经济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



单位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变更说明

关于“云南万强经贸有限公司”与昌吉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霖铝业有限公司”光联说明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准东支行：

因原“吉木萨尔县协力铝业制造有限公司”欠“云南万强经贸有限公司”债务无法正常经营，现法院已将原“吉木萨尔县协力铝业制造有限公司”所有的设备、厂房等强制执行后以物抵债方式给予“云南万强经贸有限公司”，“云南万强经贸有限公司”因属地原因在昌吉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注册公司名称为“昌吉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代表“云南万强经贸有限公司”经营该厂，与贵公司购买铝水等相关生产所有手续，诚请给予支持！

此致。

单位：云南万强经贸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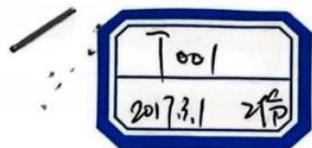
法人：



盖章：

2020年4月29日

附件3 租赁合同



T001
2份

土地租赁合同

甲方：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吉木萨尔县协力铝业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甲乙双方协商，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达成以下土地租赁协议：

一、租赁土地的范围和用途

甲方将公司所属的约 58.7 亩的土地出租给乙方使用(租地面积以实际丈量为准)。

乙方租赁土地的用途为建设铝加工厂使用。

租赁土地位置位于甲方厂区内北侧规划的铝加工1地块。

二、租赁期限、租赁金额及支付办法：

1、租赁期限为10年，从年2015年6月25日至2025年6月25日。

2、租用该地的面积及金额：该土地面积为58.7亩(东西长度186.2米，南北长度210米)；本土地为国家划拨土地，暂不收租金，但乙方须向甲方按照国家规定缴纳相应面积的土地税等各类税费。

3、付款方式：租金及税费的交纳采取按每年支付一次的方式，由乙方于每年规定的日期(国家规定的交费日期前30日)交纳给甲方。

三、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有权按照本协议约定向乙方收取租金及国家规定应缴纳的各种税费。

2、合同签订后，甲方应在五天内将乙方租用土地的界址范围划定，将地上附着物清理干净，达到乙方使用要求。

3、租赁期限内，甲方不得将该土地再次出租给第三方使用。

4、如因乙方开发该块土地而引起的相邻权等问题由甲方负责解决。

5、租赁期内，甲方人事等其他的任何变动不会影响此协议的执行，甲方不得以企业个体行为影响协议的执行。

四、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应按照国家规定向甲方交纳租金及国家规定应缴纳的各种税费。

2、乙方应按照国家规定使用土地，不得改变土地用途。

3、乙方在承租期间，拥有该地的使用权。

4、乙方在承租期间内，不得转租他人经营。

5、承租期满后合同终止，乙方有意续租土地时双方协商，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权。

五、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国家规定向甲方交纳租金及税费。如逾期交纳租金 30 日以内，乙方除应补交所欠租金外还应按日向甲方支付年租金及税费千分之一的违约金；如逾期超过 30 日，乙方应甲方支付年租金及税费百分之十五的违约金。



2、甲方不得擅自解除合同或以企业个体行为影响该协议的执行。否则，乙方有权拒付租金及税费并不承担违约责任。由此给乙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3、如果因国家政策调整或其他不可抗力，导致合同不能履行或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4、在租赁期限内若乙方有违反本协议内容规定的行为，甲方有权收回土地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承租期满后合同终止，甲乙双方在该土地上投入的资产由甲乙双方各自处理，互不承担造成的损失。

八、双方协商一致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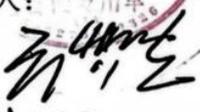
九、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年 6 月 29 日

乙方：吉木萨尔县协力铝业制造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2015年6月25日

昌吉回族自治州环境保护局 文 件

昌州环评〔2015〕68号

昌吉州环保局关于吉木萨尔县协力铝业 制造有限公司15万吨/年铝棒生产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吉木萨尔县协力铝业制造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吉木萨尔县协力铝业制造有限公司15万吨/年铝棒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材料均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吉木萨尔县协力铝业制造有限公司15万吨/年铝棒生产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89^{\circ} 3' 3.1''$ ，北纬 $44^{\circ} 54' 20.1''$ 。产品工艺流程为：原料纯铝液经运输车拉运至厂区加热保温熔炉内，铝液经固定流速流出，定尺切割形成产品铝棒。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生产厂房、生产系统设备、仓库、办公用房以及供排水、供电等基础设施。项目占地面积 39050.39 平方米；总投资 8000 万，其中，环保投资 150 万。

二、依据新疆绿佳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报告表》评价结论、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环保局关于《报告表》的审查意见（新准环评[2015]56号），该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园区规划要求。在落实了《报告表》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后，污染物可达标排放。因此，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和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三、项目建设与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一）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柴油保温炉烟尘排放浓度须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87-1996）中排放要求。铝液扒渣口设置固定式集气罩，净化处理后粉尘排放浓度须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要求。废气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集中排放。

（二）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生产工艺冷却水循环利用，不外排。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经处理后夏季用于项目区绿化灌溉，冬季贮存，不外排。

（三）优化厂区平面布置，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主要噪声源应采取厂房隔声、减振等措施。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四）落实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措施。保温炉、扒渣工艺产生的铝渣、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集中收集，再生利用。生产维修产生的废机油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至符合国家相关要求的危废临时储存场所，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清运至垃圾填埋厂无害化填埋处置。

（五）强化污染源管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和固体废物堆放场，并设立标志牌。便于项目管理和接受监督。

（六）施工期，施工场地周围做好围挡，施工道路须经常洒水，渣土外运车辆、起尘原材料露天堆放等均须加盖遮盖物避免扬尘；产生的建筑垃圾、临时生活垃圾要及时清运至园区规定的垃圾场处理；施工废水集中收集，建临时沉淀池经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七）在工程施工和运营过程中，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担忧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环境诉求。定期发布企业环境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应向我局书面提交申请试运营和项目竣工环

境保护验收申请，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营。

五、本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管工作由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环保局负责，昌吉州环境监察支队进行不定期抽查。

六、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后 20 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报告表》及批复文件分送昌吉州环境监察支队、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环保局，并接受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日常监督管理。

昌吉回族自治州环境保护局

2015年9月18日

抄送：州环境监察支队、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环保局、新疆绿佳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存档。

昌吉回族自治州环境保护局

2015年9月18日印发

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 环境保护局文件

新准环评〔2022〕50号

关于《昌吉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暂存间规范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昌吉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昌吉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暂存间规范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申请材料已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项目位于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西部产业集中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内，中心地理坐标为：“E 89°03′16.219”、N 44°54′17.941”。拟将生产车间内原有的一次铝灰暂存间按照危废暂存间建设标准进行改造，用来暂存一次铝灰，暂存间面积为 300 m²，最大库容为 85 吨；将厂区内原有的

- 1 -

1 间闲置库房按照危废暂存间建设标准进行改造，用来暂存二次铝灰，暂存间面积为 200 m²，最大库容为 25 吨。项目总投资为 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2 万元，占总投资的 90%。

根据昌吉市新瑞鑫诚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编制的《报告表》评价结论，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和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二、要求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和运营期间必须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所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并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施工期各项环保措施。制定施工期污染防治计划，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采取有效措施，确保施工期扬尘、噪声等达标排放。不可再次利用的建筑垃圾集中收集后，由施工方统一清运至建筑垃圾填埋场。施工结束后，及时恢复施工迹地。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好施工期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二）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铝灰均采用防水吨袋包装存放，从入库到出库整个环节都保持密闭包装状态，减少颗粒物散落。暂存间内需合理设计通风换气装置加强空气流通，避免有毒有害气体大量积聚。确保厂界无组织氨气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限值，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三）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加强管理，文明生产，合理安排作业时间、生产工序。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

(四) 严格落实土壤和水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无生活废水排放; 铝灰的收集、贮存、运输须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其修改单、《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 等相关要求做好各项防护措施。

(五) 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生态环境部门备案, 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危废管理要建立台账, 完善危废管理制度, 严格按照规定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 转移须严格落实《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部令第23号) 等相关要求, 执行危险废物转联单制度, 定期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合法处置铝灰, 最长存储周期不超过12个月。

三、项目建设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 污染防治措施经验收合格后, 方可正式投入运行。如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防止生态破坏措施发生重大变动, 须报我局重新审批。



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

2022年11月29日

此页无下文。



抄送：昌吉州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准东大队，存档。
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 2022年11月29日印发

附件 5 排污许可证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652301MA7AAX1P48001Z

单位名称：昌吉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昌吉州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火烧山产业园神火后街5号

法定代表人：林明强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新疆昌吉州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火烧山产业园神火后街5号

行业类别：铝压延加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301MA7AAX1P48

有效期限：自2022年01月18日至2027年01月17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

境局

发证日期：2022年01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印制

附件 6 TSP 现状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XJGTMK-H2021(2)-070

第 1 页 共 21 页



环境检测报告

新疆润林环保有限公司煤电冶固废处理加工二期(35万吨)及1万立方/年SCR脱硝催化剂再生、
处置及综合利用项目

委托单位 新疆润林环保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1年05月12日

新疆国泰民康职业环境检测评价有限责任公司



环境检测结果报告

委托单位: 新疆润林环保有限公司

样品类型: 环境空气

检测时间: 2021年04月15日-22日

检测地点: 1# 项目厂区内 2# 项目厂区下风向

检测设备: TH-150F 大气采样器

仪器编号: 401311273、401402027

TH-3150 大气采样器

仪器编号: 211407100、211407101

检测仪器: AL204 型电子分析天平 (1/10000)

仪器编号: B213809988

| 采样日期 | 检测项目 | 采样时间 | 分析结果 (mg/m ³) | | 风向 | 风速 (m/s) | 分析方法 及检出限 |
|-----------------------|-------------------|-------------|------------------------------|-------|----|-------------|---|
| | | | 1# | 2# | | | |
| 04月15日 ~ 04月16日 | 总悬浮颗粒物 | 24:00~24:00 | 0.056 | 0.058 | 西南 | 1.4 |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mg/m ³ |
| 04月16日 ~ 04月17日 | | 24:00~24:00 | 0.060 | 0.071 | 西 | 1.7 | |
| 04月17日 ~ 04月18日 | | 24:00~24:00 | 0.074 | 0.081 | 西北 | 1.9 | |
| 04月18日 ~ 04月19日 | | 24:00~24:00 | 0.068 | 0.072 | 北 | 1.6 | |
| 04月19日 ~ 04月20日 | | 24:00~24:00 | 0.086 | 0.092 | 西北 | 2.4 | |
| 04月20日 ~ 04月21日 | | 24:00~24:00 | 0.067 | 0.078 | 西南 | 1.8 | |
| 04月21日 ~ 04月22日 | | 24:00~24:00 | 0.059 | 0.069 | 西南 | 1.5 | |
| 备注 | 1、以单位检测章为准, 复印无效。 | | | | | | |

附件 7 现有项目废气、废水、噪声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XJGTMK-H2023(1)-265

第 1 页 共 6 页



环境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 昌吉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
委托环境检测项目

委托单位 昌吉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4 年 01 月 03 日

新疆国泰民康职业环境检测评价有限责任公司



说 明

- 1、本公司保证检测的公正性、科学性、准确性和有效性，对本次检测的数据负责；
- 2、本公司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技术资料保密；
- 3、未得到本公司书面批准，本检测报告不得部分复制，复制检测报告未重新加盖红色印章无效；
- 4、检测结果及本公司名称等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及商品宣传；
- 5、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名无效，封面未盖本公司“资质认定标志（CMA）”及“检测专用章”无效，无骑缝章无效；
- 6、检测样品不存在留样复测；
- 7、受检单位对本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若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检测单位：新疆国泰民康职业环境检测评价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新疆昌吉州昌吉市宁边西路17号办公楼(水电巷旁)(10区2丘19栋)

邮编：831100

电话：0994-2339999

环境检测结果报告

委托单位: 昌吉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

委托人及联系电话: 林雳 18963831363

样品类型: 无组织废气

检测时间: 2023 年 12 月 25 日

检测地点: 1# 厂界外(上风向)西北侧 10m 处

2# 厂界外(下风向)东南偏东侧 10m 处

3# 厂界外(下风向)东南侧 10m 处

4# 厂界外(下风向)东南偏南侧 10m 处

仪器设备: TH-3150F 大气与颗粒物组合采样器

仪器编号: 211306104、211306098、211407085、211407100

仪器设备: 电子分析天平(1/100000)

仪器编号: B310097815

| 采样日期 | 采样时段 | 检测项目 | 分析结果 $\mu\text{g}/\text{m}^3$ | | | | 风向 | 风速 m/s | 分析方法 及检出限 |
|------------|---|----------------|----------------------------------|-----|-----|-----|----|-----------|--|
| | | | 1# | 2# | 3# | 4# | | | |
| 12月 25日 | 10:00~10:59 | 总悬 浮颗 粒物 | 197 | 306 | 331 | 341 | 西北 | 1.8 |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 测定 重量法 HJ1263-2022 168 $\mu\text{g}/\text{m}^3$ |
| | 12:00~12:59 | | 213 | 315 | 306 | 361 | 西北 | 1.7 | |
| | 15:00~15:59 | | 194 | 295 | 320 | 333 | 西北 | 1.5 | |
| | 17:00~17:59 | | 203 | 325 | 309 | 320 | 西北 | 1.6 | |
| 备注 | 1、累计采时: 总悬浮颗粒物每天采样 4 次, 每次连续采样 1 小时; 2、以单位检测章为准, 复印无效。 | | | | | | | | |

环境检测结果报告

| | | | |
|-----------|---|----------|------------------|
| 受检单位 | 昌吉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 | 检测人员 | 韩晨希、马天龙 |
| 设备名称 | 30 吨倾动熔铝炉 | 测试日期 | 2023 年 12 月 26 日 |
| 燃料类型 | / | 设备负荷(%) | 70 |
| 净化设备类型 | 布袋除尘器 | 排气筒高度(m) | 15 |
| 测试仪器型号、编号 | ZR3260D 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3260D20092653) 崂应 3023 型紫外差分烟气分析仪(2B02004392) 电子分析天平 MS105DU (1/100000) (B310097815)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及第 1 号修改单》 GB/T 16157-1996/XG1-2017 | | |
| 测试方法 |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836-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便携式紫外吸收法》HJ 1131-2020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便携式紫外吸收法》HJ 1132-2020 | | |

| 测点位置 | | 1#熔铝炉除尘后废气排放监测点 | | | |
|--------------------------------------|-----|-----------------|-------|-------|-------|
| 测点截面积(m ²) | | 0.79 | | | |
| 监测次数 | | 1 | 2 | 3 | 均值 |
| 废气温度(°C) | | 18.6 | 18.3 | 18.6 | 18.5 |
| 废气流速(m/s) | | 4.1 | 3.6 | 3.4 | 3.7 |
| 含氧量(%) | | 19.8 | | | |
| 含湿量(%) | | 3.43 | | | |
| 基准氧含量(%) | | / | | | |
| 折算系数α | | / | | | |
| 废气标干流量(N·d·m ³ /h) | | 39518 | 34651 | 32730 | 35633 |
|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N·d·m ³) | 实测值 | 10.1 | 10.2 | 10.4 | 10.2 |
| 颗粒物排放速率(kg/h) | | 0.40 | 0.35 | 0.34 | 0.36 |
|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 (mg/N·d·m ³) | 实测值 | 14 | 75 | 42 | 44 |
| 二氧化硫排放速率(kg/h) | | 0.55 | 2.60 | 1.37 | 1.51 |
|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mg/N·d·m ³) | 实测值 | 42 | 15 | 20 | 26 |
|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kg/h) | | 1.66 | 0.52 | 0.65 | 0.94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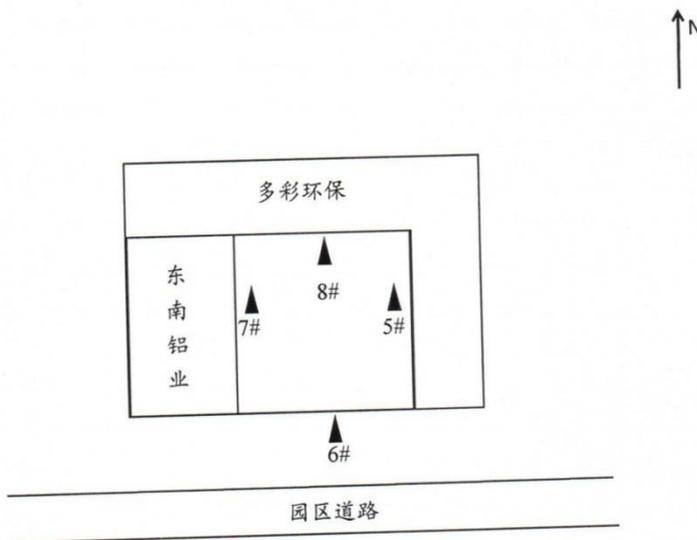
备注: /

环境检测结果报告

委托单位: 昌吉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霖铝业制造有限公司
 检测人: 韩晨希、马天龙
 检测项目: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检测仪器: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10330269)
 检测时间: 2023 年 12 月 25 日-26 日
 检测方法: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天气情况: 晴 昼间风速 1.4m/s 夜间风速 1.8m/s

| 编号 | 测量点位 | 测量结果 (dB(A)) | | | |
|----|----------|--------------|-----|-------------|-----|
| | | 昼间 | | 夜间 | |
| | | 测量时间 | 排放值 | 测量时间 | 排放值 |
| 5# | 厂界内东侧1米处 | 14:05~14:08 | 47 | 00:08~00:11 | 42 |
| 6# | 厂界外南侧1米处 | 14:31~14:34 | 46 | 00:25~00:28 | 43 |
| 7# | 厂界内西侧1米处 | 14:55~14:58 | 44 | 00:45~00:48 | 42 |
| 8# | 厂界内北侧1米处 | 15:12~15:15 | 47 | 01:02~01:05 | 44 |

测点示意图:



备注: 检测期间工况正常。

编制人:

审核人:

签发人:

签发日期: 2023年12月25日



环境检测采样布点示意图

环境检测采样布点示意图:

